

股票代號：6170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WELLDONE COMPANY

112 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5 月 2 5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何明哲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796-5959

電子郵件信箱：stevenho@welldone.com.tw

代理發言人：李伯陽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 2796-5959

電子郵件信箱：brian_li@welldone.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

住 址：台北市內湖區安美街 181 號

電 話：(02) 2796-5959

分公司住址：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邱鏞銘會計師、劉書琳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www.welldon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 資訊	4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5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五、勞資關係	64
六、資通安全管理	67
七、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6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77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並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影響	7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78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79
三、現金流量分析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及評估	81
七、其他重要事項	8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8

致股東報告書

統振移工匯款業務自 110 年取得國內第一張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本公司秉持”以客戶為導向的匯兌應用設計”的理念，持續強化資安、客服、行銷及服務效率，Q pay 的匯款筆數隨著有效註冊會員數的穩定成長而增加，使用 APP 為移工提供及時便利及可靠的小額匯款服務。去年度 2 家同業取得執照進入外籍移工小額匯兌市場，也能共同將國內移工匯兌市場逐步導向正軌，亦對公司業務有所助益。預付卡業務去年整體表現穩定，而隨著移工人數增加及台灣之星與台灣大哥大正式合併，也預期預付卡業務將持續成長。

轉投資方面，子公司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美麗事業部代理德國彩妝，另新增代理 COTY 愛迪達洗沐體香止汗劑等個人清潔商品及澳寶髮類商品，並同步引進韓國彩妝商品。健康事業部代理德國保健品，線上線下與團購三條通路同時精耕發展，更將商品銷售擴充至昇恒昌機場免稅店。另外電池事業在取得金頂電池消費市場總經銷後，配合東芝雙品牌策略，東芝電池的代理銷售業務有顯著的成長，並引進量販全聯通路，金頂電池更是完成了台灣鹼性電池銷售第一名品牌的使命。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 112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收入為 22.6 億元，較 111 年度營業收入 24.7 億元減少 8.4%，主要係疫情過後防疫產品銷售減少影響及 111 年第二季起不再合併達振業績所致；在稅後純益部份，112 年稅後淨利 2.49 億元，較 111 年稅後淨利 2.38 億元增加，主要係因匯款業務成長所貢獻，EPS 亦由 2.73 元成長至 2.74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無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營業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12 年	111 年
營業 收支	營業收入	2,261,387	2,468,794
	營業毛利	700,289	608,570
	稅後純益	249,117	237,876
獲利 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	17%
	每股盈餘(元)	2.74	2.73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在研究發展方面，主要投入在小額匯款系統應用程式之優化及開發。

二、11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今年主要營業方向，在移工匯款業務上將依電子支付條例等相關法規，進一步申請匯款業務許可，電信事業則持續強化預付卡的銷售，並提升實體通路服務。通路事業將開發及導入歐美其他優質產品等。

(一)經營方針

- 1.強化移工匯款業務服務，提升會員數及使用次數。
- 2.開發新產品及服務。

(二)預期銷售數量

根據經營方針及目標，今年包括小額匯款及通路，目標持續成長。

(三)重要產銷政策

加強人才培育及在職訓練，提高公司業務拓展及產品開發能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因應市場競爭狀況，本公司擬定未來發展策略如下：

- (一) 加強外籍移工相關業務之拓展與服務。
- (二) 擴大通路事業之相關業務發展。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對公司的影響

在移工匯款業務上，本公司已於 110 年 10 月正式取得國內第一張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而因電支條例的開放，市場將變得更為透明、普及與競爭，本公司會持續強化服務、安全及效率以強化競爭優勢；在電信業務上，因應電信資費減少及市場競爭，預付卡營收及利潤逐年下滑，將持續擴大並專注移工族群經營，發展多元之服務與商品。子公司東旺利代理德國彩妝進入第七年，這兩年受到疫情影響銷售皆下滑。公司另引進德國保健食品等，並已展開全通路佈署與鋪貨，以產品多樣化降低市場風險。

整體而言深耕客戶及多元產品競爭力，並積極拓展相關領域，持續發展新藍海市場及領域，為公司維持競爭及獲利的努力目標。

董事長 陳敦仁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6 年 8 月 19 日

二、公司沿革

- 66 年 公司成立，初期以出口貿易為主，設立時公司名稱為「統振有限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0,000 元。
- 75 年 取得東芝一次電池代理權，正式成為其在台灣第八家代理商。
- 80 年 榮獲日本東芝電池海外市場銷售業績總冠軍。
- 81 年 正式成為東芝電池台灣消費市場總代理。
東芝環保電池上市。
再度榮獲日本東芝電池海外銷售第一名，並獲頒感謝狀。
增資至新台幣 15,000,000 元。
- 82 年 增加代理東芝二次充電電池。
第一份電池專業刊物創刊--統振雙月刊。
增資至新台幣 25,000,000 元。
- 84 年 二次電池組裝加工廠成立。
- 85 年 工廠開始邁入計畫性生產。
推出電池自動販賣機擴展全新電池販售通路。
公司變更組織為「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完成第一階段員工認股。
增資至新台幣 40,000,000 元。
- 86 年 公司遷入面積約 600 坪自屬廠辦大樓。
增資至新台幣 80,000,000 元。
- 87 年 自創『SAINTOP』訊達品牌，開拓國內大哥大電池及配件市場。
通過 ISO9002 品保驗證。
取得 YUASADELTA 鎳氫電池消費市場台灣代理權。
訊達大哥大電池進駐 7-11 便利商店販售。
增資至新台幣 120,000,000 元。
- 88 年 台灣大哥大 OK 預付卡/補充卡消費性通路代理。
東信快通卡/續通卡消費性通路代理。
大眾網路預付卡消費性通路總代理。
增資至新台幣 182,000,000 元。

- 89 年 中華電信國際預付卡消費性通路代理。
增資至新台幣 202,880,000 元。
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
接受證券承銷商上櫃輔導。
- 90 年 各式固網預付卡及相關產品消費性通路代理。
ISO9001:2000 轉版認證通過。
增資至新台幣 249,000,000 元。
- 91 年 證期會核准上櫃，4 月 16 日正式掛牌買賣。
成立上海統振電子有限公司。
增資至新台幣 329,000,000 元。
- 92 年 成立美國子公司 TEKWELLINC。
代理銷售 ON-LINE GAME。
成立發貨中心保稅倉庫。
增資至新台幣 448,877,960 元。.
- 93 年 通過 ISO14001 成立保稅工廠。
轉投資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振集團企業總部大樓動土大典。
與工研院、巨大機械合作高功率二次鋰電池專案開發計畫通過經濟部審查合格。
增資至新台幣 533,593,470 元。
- 94 年 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592,289,820 元。
成立中國電芯聯盟。
導入 ERP 企業資源系統。
關係企業統邦改組為數位點子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專注於數位內容加值服務產業。
成立高功率事業部門推動 HighPower 電池模組研發及市場。
- 95 年 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659,425,460 元。
內湖企業總部大樓搬遷及各關係企業進駐。
成立上海統新佈局通路及國際貿易業務。
購置上海浦東陸家嘴地區辦公樓為營運中心。
與金山工業、有量科技合資成立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進軍全球高功率電池市場。
成立台灣數位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拓展 3C 通路及電視購物業務。
關係企業數位點子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樂海盛世國際唱片經紀股份有限公司及 DIGITALIDEA 進軍大陸數位內容加值服務市場。
- 96 年 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734,087,08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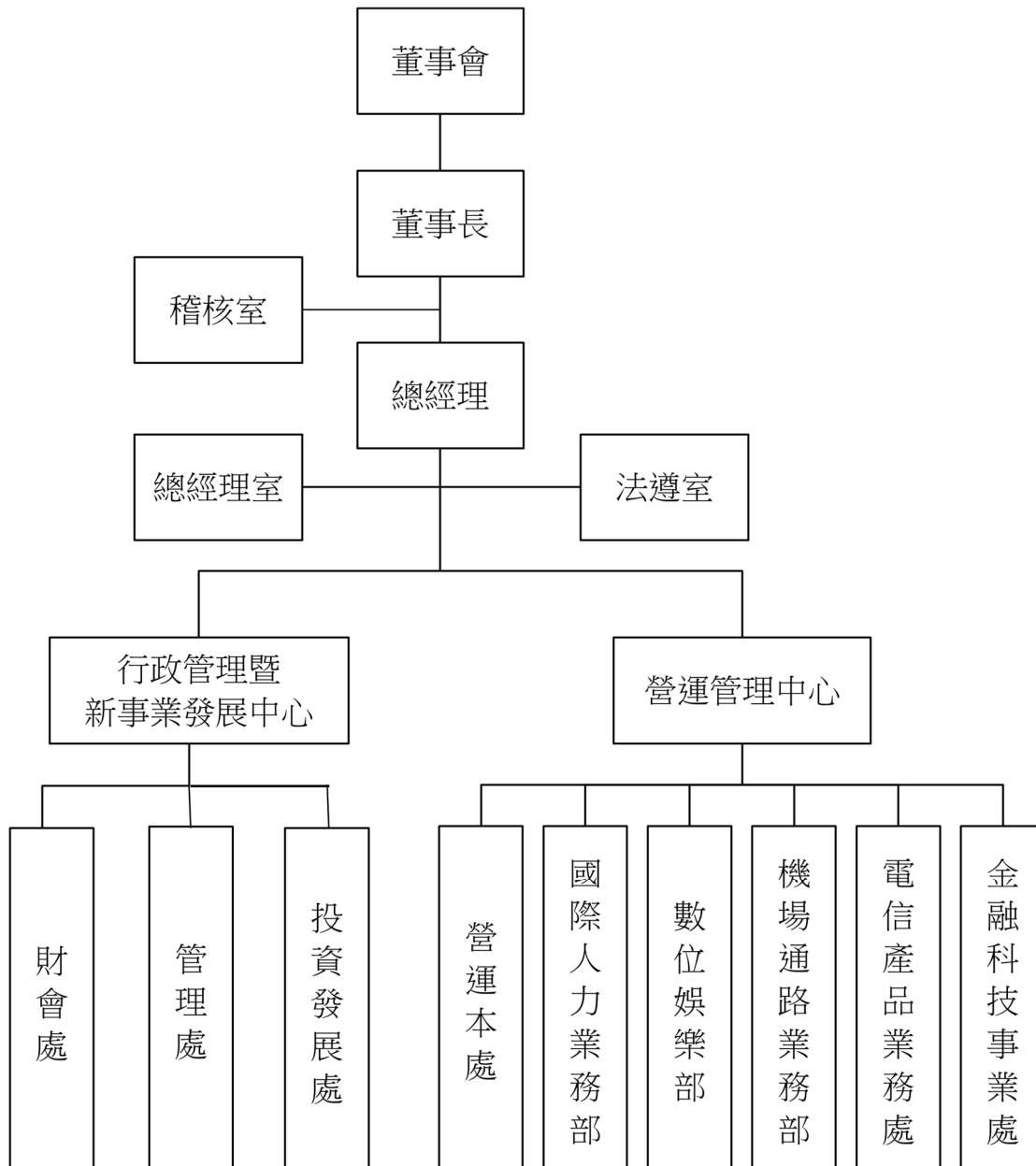
- 因應產能需求於上海市南匯區航頭鎮大麥灣工業園區購置土地興建二廠擴充產能。
- 97 年 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816,245,790 元。
與工研院材化所簽約『電源管理系統設計技術與專利授權』，取得電源管理系統技術專利。
出資成立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將電能部門之業務分割成立。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並以 8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初期資本額為 360,000,000 元。
- 98 年 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897,870,370 元。
強化集團組織通路事業之整合，98 年 4 月出售上海統新貿易有限公司予關係企業台灣數位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遊戲營運處，於 98 年 12 月推出第一款代理遊戲『大俠』上市，正式由遊戲代理行銷，邁入遊戲代理營運商業務。
- 99 年 為整合整體資源、降低營運成本、擴大營業規模及提高市場競爭力，本公司通路事業之關係企業台灣數位電通股份有限公司與統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 99 年 6 月 30 完成合併，台灣數位電通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統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 100 年 為強化企業組織的專職分工，發揮劃分產業區隔，本公司製造事業之關係企業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將旗下所屬的電動車電池模組事業部移轉給本公司 100%持有的子公司統達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100 年 1 月 1 日完成分割。
- 101 年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為擴充產能買入常州上揚光電有限公司。
- 101 年 公司債轉換股份，股本增加為新台幣 899,239,640 元。
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949,520,380 元。
- 102 年 統振 I-money 共通卡金流服務與國內各大超商的策略合作，除 OK、萊爾富、全家之合作外，於 10 月底順利完成統一超的通路體系上架，銷售門市大幅突破，完成國內超商通路完整佈局，並為發展「第三方支付」機制作準備。
- 103 年 處分 Evertop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處分 IME Production (M) SDN.BHD
關係企業台灣數位電通股份有限公司處分 Welltech Group Co., (SAMOA) Ltd.、Techcharm Trading Limited、上海統新貿易有限公司
買回庫藏股註銷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936,700,380 元。
- 104 年 關係企業數位點子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處分 Idea Music Entertainment Co., Ltd.、北京樂海盛世國際音樂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買回庫藏股註銷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916,700,380 元。

- 105 年 買回庫藏股註銷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96,700,380 元。
於高雄小港機場及桃園機場設立預付卡銷售專櫃。
與中華汽車合作發展交換式電池電動機車及代理。
成立綠易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推展觀光地區電動機租賃業務。
- 106 年 統振擴大外勞相關業務並新增國際人力仲介服務項目。
關係企業台灣數位電通發展國際品牌彩妝代理業務。
- 108 年 金管會核准統振辦理外籍移工薪資匯款金融科技創新實驗。
- 109 年 統達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因應訂單需求擴充產能遷廠至新竹縣湖口工業區。
為強化競爭優勢並結合達方電子綠色能源以創造綜效，出售統達能源 8,122 仟股，持股比例自 62.16%降低為 22.78%。
為強化資本結構並引進策略性投資人，達振能源 109 年現金增資案，放棄得認購股數，持股比例自 68.32%降低為 52.26%。
- 110 年 處分數位點子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國內第一張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得經營印尼、菲律賓、越南之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
- 111 年 為創造達振能源電池事業之經營綜效，讓與達振能源部分持股予銖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銖寶科技持有多數股權，本公司喪失控制力。
- 112 年 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新增泰國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室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執行對各部門之稽核，針對稽核事項進行調查、評估及改善追蹤。
總經理室	稟承總經理指示交辦之專案擬訂推動，公共關係維繫。
法遵室	移工匯款相關法令遵循及洗錢防制。
行政管理暨新事業發展中心	負責集團企業行政事務統籌及新事業規劃，編制財會處、管理處、投資發展處。
財會處	(1)負責資金管理規劃及編製財務管理報表，提供主管決策。 (2)股務相關作業及各項增資案策劃執行。 (3)執行會計事務處理、稅務相關業務處理。
管理處	(1)負責公司各項管理制度之訂立推行。 (2)網路及電腦資訊系統管理。 (3)人力資源管理、行政總務及大樓管理事務規劃執行。
投資發展處	投資事業管理評估及新業務開發。
營運管理中心	負責公司事業經營，統籌電信產品業務、國際人力業務、數位娛樂業務、機場通路業務、金融科技事業之經營績效達成。
營運本處	負責及支援各個事業群營運管理作業、銷貨循環、採購等事宜，及市場規劃分析等執行。
電信產品業務處	(1)行動電話預付卡代理銷售業務。 (2)負責外籍移工市場通路管理、顧客溝通及市場行銷推廣。
國際人力業務部	(1)跨國人力仲介業務開發、營運管理。 (2)外籍移工代辦結匯業務營運管理。
數位娛樂部	(1)經營各類型數位娛樂商品、遊戲類影音產品類等通路。 (2)小額付費虛擬平台經營。
機場通路業務部	國際機場電信櫃位營業經營管理。
金融科技事業處	外籍移工匯款服務平台營運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獨立董事

1.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陳敦仁	男 71~80 歲	112.06.14	3 年	91.04.26	3,570,158	3.98%	3,570,158	3.58%	5,255,000	5.27%	0	0.00%	政大企管班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 中小企業協會理事	東旺利(股)公司/董事長	董 事	鑫來投資	負責人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何明哲	男 51~60 歲	112.06.14	3 年	91.04.26	1,333,525	1.49%	1,336,525	1.34%	0	0.00%	1,501,000	1.51%	政大經營管理碩士(EMBA)高階 經營班 交通大學管科系 小美食品/業務協理	統振(股)公司/總經理	副總經理	陳威宇	父子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鑫來投資 (股)公司	不適用			97.06.13	8,958,000	9.99%	8,967,000	9.00%	0	0.00%	0	0.00%	無	無	董事長	陳敦仁	負責人 之配偶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陳威宇	男 31~40 歲	112.06.14	3 年	103.06.12	0	0.00%	6,000,000	6.02%	0	0.00%	2,548,000	2.56%	日本上智大學 豐滋全球(股)公司/董事長	統振(股)公司/行政管理暨 新事業發展中心 副總經理 威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陳敦仁	父子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楊喬楓	女 31~40 歲	112.06.14	3 年	112.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北醫/資料研究助理 南加大 Keck 醫院/流程分析助理 南加大 Keck 醫院/商業分析師	艾尼鋒藥品資訊(股)公司/ 市場諮詢顧問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勝輝	男 61~70 歲	112.06.14	3 年	109.06.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Master of Science, EE, Virginia Polytechnic Institute & State University 中強光電 總經理 源川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源川國際(股)公司/ 監察 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蔡裕平	男 61~70 歲	112.06.14	3 年	109.06.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Santa Clara University, School of Law 法學博士 寶利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統一安聯產物保險(股)公司/總經理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總經理	寶利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輪立科技(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合茂精密生物科技(股)公 司/董事 威健實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欣技資訊(股)公司/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企業評價學會/ 副理事長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王騰嶽	男 51-60 歲	112.06.14	3 年	112.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系 Gorilla Technology/資深協理		瑞學數位(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2-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14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鑫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游惠津 (59.71%)
	陳威宇 (40.29%)

2-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7.64%)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Shares ESG 意識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新興市場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專戶 (1.2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3%)
	施振榮 (1.1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97%)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 ACER 海外存託憑證 (0.9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86%)

3.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董事及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陳敦仁	政大企研所企家班、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創立並管理統振公司及其子公司	(詳列如下表)	

董事 何明哲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 政大經營管理碩士(EMBA)高階經營班 曾任小美食品業務協理、數位點子多媒體 (股)公司董事長，具業務行銷及管理之經驗 目前擔任統振(股)公司總經理	(詳列如下表)	
董事 陳威宇	曾任東旺利(股)公司行銷業務 目前擔任統振(股)公司行政管理暨新事業發 展中心副總經理，具業務行銷及管理之經驗	(詳列如下表)	
董事 楊喬楓	曾任北醫資料研究助理 曾任南加大 Keck 醫院流程分析助理 曾任南加大 Keck 醫院商業分析師 目前擔任艾昆緯藥品資訊(股)公司市場諮 詢顧問	(詳列如下表)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 王勝輝	曾任中強光電總經理 目前亦擔任源川國際(股)公司監察人等 職務，具科技產業管理之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未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關係 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 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 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 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 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 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詳列如下表)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 蔡裕平	Santa Clara University, School of Law 法學博士 曾任統一安聯產物保險(股)公司總經理、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總經理等職務 目前擔任寶利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具金融保險領域管理及法學之經驗與專業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未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關係 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 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 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 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 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 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詳列如下表)	威健實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欣技資訊(股)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 王騰嶽	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系 曾任 Gorilla Technology 資深協理 目前擔任瑞擎數位(股)公司董事長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未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關係 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 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 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 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 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 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詳列如下表)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陳敦仁				V	V					V	V	V	V		V	V	0
何明哲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陳威宇				V		V				V	V	V	V		V	V	0
楊喬楓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王勝輝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蔡裕平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王騰嶽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等），也各自具有製造、科技、通路、生技、保險金融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以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

董事會多元化之目標及達成情形：

(a) 本公司本屆董事會 7 名董事成員（含 3 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董事長陳敦仁領導管理統振及集團之子公司多年經驗、董事何明哲及董事陳威宇長於通路事業之業務行銷、董事楊喬楓長於醫藥領域、獨立董事王騰嶽及獨立董事王勝輝有科技產業多年之經驗、獨立董事蔡裕平長於保險金融領域並具備法學博士學位。

(b) 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其中 2 名董事具員工身份。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2 名董事年齡位於 31-40 歲、2 名董事位於 51-60 歲及 2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及 1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本屆董事成員並含 1 位女性成員，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本公司未來將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B.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本屆董事會選任 7 名董事成員，其中包含 3 名獨立董事，佔董事席次之 43%。董事間僅陳敦仁董事長與陳威宇董事為二等親之親屬關係，其餘董事、獨立董事間並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4 月 14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何明哲	男	95.3	1,336,525	1.34%	0	0.00%	1,501,000	1.51%	交通大學管科系 小美食品/業務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營運管理中心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李麗香	女	94.5	55,652	0.06%	0	0.00%	0	0.00%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 益華(股)公司/企劃課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行政管理暨新事 業發展中心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威宇	男	109.2	6,000,000	6.02%	0	0.00%	2,548,000	2.56%	日本上智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電信產品業務處 業務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詹適任	男	103.1	38,752	0.04%	678	0.00%	0	0.00%	逢甲大學 水利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金融科技事業處 資深協理	中 華 民 國	呂啟暉	男	103.1	25,853	0.03%	22,848	0.02%	0	0.00%	逢甲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逢甲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逢地國際(股)公司/ 主任 大成集團 產品行銷 宏亞食品 產品行銷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 華 民 國	李伯陽	男	111.3	70,000	0.07%	0	0.00%	0	0.00%	財務碩士(MSc in Finance, Lancaster University, UK) 統振(股)公司/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112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陳敦仁	7,744	8,380	0	0	5,369	5,369	8	18	5.27%	5.53%	0	0	0	0	0	0	5.27%	5.53%	無
董事	何明哲	0	0	0	0	2,684	2,684	8	8	1.08%	1.08%	8,587	8,587	0	0	3,720	0	6.02%	6.02%	無
董事	鑫來投資	0	0	0	0	1,342	1,342	8	8	0.54%	0.54%	2,734	2,734	108	108	2,580	0	2.72%	2.72%	無
董事	羅學禹	0	0	0	0	671	671	113	113	0.31%	0.31%	0	0	0	0	0	0	0.31%	0.31%	無
董事	楊喬楓	0	0	0	0	671	671	135	135	0.32%	0.32%	0	0	0	0	0	0	0.32%	0.32%	無
獨立董事	羅麗珠	0	0	0	0	671	671	117	117	0.32%	0.32%	0	0	0	0	0	0	0.32%	0.32%	無
獨立董事	王勝輝	0	0	0	0	1,342	1,342	256	256	0.64%	0.64%	0	0	0	0	0	0	0.64%	0.64%	無
獨立董事	蔡裕平	0	0	0	0	1,342	1,342	255	255	0.64%	0.64%	0	0	0	0	0	0	0.64%	0.64%	無
獨立董事	王騰嶽	0	0	0	0	671	671	139	139	0.33%	0.33%	0	0	0	0	0	0	0.33%	0.33%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董事、監察人酬勞給付辦法」之規定決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112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註5)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註6)	本公司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總經理	何明哲															
營運管理中心 總經理	李麗香															
行政管理暨新事 業發展中心 副總經理	陳威宇	12,409	12,409	324	324	8,335	8,335	11,479	0	11,479	0	13.06%	13.06%	0	0	無
電信產品業務處 業務副總經理	詹適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詹適任	詹適任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威宇	陳威宇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何明哲、李麗香	何明哲、李麗香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112 年 12 月 31 日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總經理	何明哲	0	14,801	14,801	5.94%
	營運管理中心 總經理	李麗香				
	行政管理暨新事業發展中心 副總經理	陳威宇				
	電信產品業務處業務副總經理	詹適任				
	金融科技事業處 資深協理	呂啟暉				
	財會處資深經理	李伯陽				
	財會處會計經理	朱貞如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

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4-1)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經理	A 主管	5,000	5,000	0	0	3,595	3,595	3,700	0	3,700	0	4.94%	4.94%	無
經理	B 主管	3,456	3,456	108	108	3,158	3,158	3,600	0	3,600	0	4.14%	4.14%	無
經理	C 主管	2,000	2,000	108	108	743	743	2,583	0	2,583	0	2.18%	2.18%	無
經理	D 主管	1,953	1,953	108	108	2,565	2,565	1,845	0	1,845	0	2.60%	2.60%	無
經理	E 主管	1,953	1,953	108	108	855	855	1,476	0	1,476	0	1.76%	1.76%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過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的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12 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 事	32,215	33,043	41,277	41,940
監 察 人	0	0	0	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4,885	24,901	31,438	31,438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9.13%	19.47%	29.19%	29.46%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本公司支付董監事之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相關規定，於當年度盈餘分配中提撥不高於 4% 為董監事之酬勞。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係依本公司人事薪資相關辦法，依據其年資、職等等給付，獎金及紅利則依據每年度之經營績效與個人考績給付。

3、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董事、監察人之盈餘分配酬勞依公司章程相關規定，依董監事對本公司之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支付。
- (2) 總經理及公司各部門主管敘薪依據本公司人事薪資相關辦法，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承擔之責任，參考同業對同類職位之水準訂定，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核定通過後施行之。

4、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 (1) 董事、監察人之酬勞屬盈餘分配性質，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運狀況、財務達成績效等。
- (2) 總經理、副總經理等之報酬已充分考量其專業能力、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其考核並依據日常評核分數與持續追蹤之關鍵績效指標達成情形評核其績效，對於未來之可能風險已充分納入考量。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 / A】	備註(註)
董事長	陳敦仁	8	0	100%	
董事	何明哲	8	0	100%	
董事	鑫來投資 代表人:陳威宇	8	0	100%	
董事	羅學禹	3	0	100%	6/14 卸任
董事	楊喬楓	5	0	100%	6/14 新任
獨立董事	羅麗珠	3	0	100%	6/14 卸任
獨立董事	王勝輝	8	0	100%	
獨立董事	蔡裕平	7	1	88%	
獨立董事	王騰嶽	5	0	100%	6/14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於 112 年期間召開之董事會會議獨立董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績效	董事成員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四、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三)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四)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舊任委員任期：109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6 月 13 日，上半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3 次(A)；

新任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14 日至 115 年 6 月 13 日，下半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3 次(A)。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 / A】	備註(註)
獨立董事	羅麗珠	3	0	100%	卸任
獨立董事	王勝輝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蔡裕平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王騰嶽	3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最近年度未有上開事項發生。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會計師定期分別就財報查核事項及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獨立董事溝通。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實務上本公司均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進行公司治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一)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依據現有業務模式及實際需求，延攬不同專業背景之人士組成董事會，並就公司決策適時提出建議。	(一)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暨所屬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辦法規定於每年第一季結束前對董事會進行上一年度之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後續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三)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1. 本公司於每年年底對所委託之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獨立性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2. 依本公司於112/12/20自行評估就所委託之簽證會計師，並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也非本公司之股東，未在本公司支薪且與本公司非利害關係人，符合獨立性之規範。	(四)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執行業務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依上市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20條規定，經董事會通過指派陳威宇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並由財會處、管理處、稽核、法遵等單位配合協助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另本公司訂有「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由財會處負責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同時在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內含利害關係人專區)及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良好之溝通管道，並適時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另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皆有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以及相關聯繫資訊。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人專區，揭露有關公司治理、組織架構、財務資料、股務資料及重大訊息等資訊。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隨時維持緊密且良好的關係，有任何問題得透過相關聯絡管道或窗口與公司進行溝通、提供建言，以維護其合法權益。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得透過相關聯絡管道或窗口與公司進行溝通、提供建言，以維護其合法權益。 (六) 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公司按期安排董事及獨立董事參加進修課程，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申報進修之課程與時數。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內部管理規章，以控管各項風險。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嚴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規定，並設置客訴管理制度，確保客戶權益及良好關係。 (九) 公司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將針對尚未得分的部分，持續評估未來改善之可行性。			

(五) 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召集人王勝輝獨立董事、委員蔡裕平獨立董事、委員王騰嶽獨立董事。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由獨立董事擔任，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請參閱第10頁附表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2. 設置經過：100年12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選任薪資報酬委員，現為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擔任委員，任期自112年6月14日至115年6月13日。

3. 職責：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

4.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

舊任委員任期(第四屆)：109年6月16日至112年6月13日，上半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1次(A)；

新任委員任期(第五屆)：112年6月14日至115年6月13日，下半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1次(A)。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王勝輝	2	0	100%	連任
委員	羅麗珠	1	0	100%	卸任
委員	蔡裕平	2	0	100%	連任
委員	王騰嶽	1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推動由管理處兼辦，結合各部門共同推動永續發展相關業務，並視需要向董事會報告。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尚未針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但於日常營運活動已落實推動公司治理、嚴守法律規範、依法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內部管理規章，以控管各項風險；同時積極執行環保節能工作，並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等。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營運活動對環境造成之影響主要為辦公場所使用之電能、水資源及產生之廢棄物。已透過資源之再利用、電梯節能、通道照明、冷氣空調與水資源之管理，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已採用重覆使用影印紙、定期回收廢碳粉匣、舊電腦回收再處理。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由管理處隨時蒐集及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之相關資訊，提供給經營管理階層決策之參考，同時不定期透過月會、張貼公告、E-mail 等告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潔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福利委員、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提供教育訓練及員工健檢等。 (5) 本公司於用人講求適才適所，目前男女員工比例約各佔1/2，高階主管女性佔比為1/5。 (三)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如下： (1)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2) 設置員工運動休閒室，配置韻律教室、健身器材、投籃機、桌球桌及視聽閱覽室等，提供員工運動休憩場所。 (4) 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提供申訴管道，維護工作環境秩序。 (5) 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含意外、醫療、防癌及職災險等。 (6) 制訂安全維護執行注意事項與災害緊急應變對策注意事項，每年辦理消防講習及演練。 (7) 本年度公司並無員工職災事件發生。	(三) 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HR單位配合各部門需求，安排辦理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 (1) 對新進員工辦理職前教育訓練。 (2) 配合主管機關法規之規定或修訂，辦理內部教育訓練。 (3) 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及員工需求，安排各級同仁及主管參加外部專業訓練。	(四) 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4) 視員工潛力安排工作輪調以強化其職涯發展。 (五) (1)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皆依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辦理。 (2) 本公司重視客戶售後服務，設有客訴管道和客訴處理作業流程。	(五) 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1) 本公司對於商品、設備及用具之採購，將注意供應商提供商品之節能減碳功能，以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2) 本公司將審慎評估對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且對環境、社會、人權有重大影響之供應商納入拒絕往來之對象。	(六) 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並未訂定「永續發展守則」。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落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本公司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遵守政治獻金處理程序，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及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等。同時明訂本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雇人及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法、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宣導本守則之規範。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與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與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與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機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與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與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與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與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與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與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其他上市上櫃公司應遵循之相關法令，以做為落實誠信經營之根本。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有關本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welldone.com.tw/>)，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重要公司內規。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 112 年稽核主管進修時數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稽核經理	陳玠璿	112/09/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資通安全之最新規定與稽核實務研討	6
		112/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實務及稽核案例解析-以董事會與股東會為中心	6
稽核代理人 (會計經理)	朱貞如	112/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互聯網科技發展趨勢與內稽人員新思維	6
		112/08/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應有的公司治理素養及財報風險評估實務	6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 年 3 月 15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敦仁

總經理：何明哲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2/06/14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已執行		
	1. 本公司 111 年度決算表冊及盈餘分配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6,665,791 權 (含電子投票 18,348,733 權)	98.49%			
		反對權數：905 權 (含電子投票 905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016,058 權 (含電子投票 1,016,058 權)	1.50%		
	討論事項			已執行		
	1. 子公司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釋股規劃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8,650,183 權 (含電子投票 333,125 權)	71.87%				
	反對權數：18,016,915 權 (含電子投票 18,016,915 權)	26.6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015,656 權 (含電子投票 1,015,656 權)	1.50%			
	2. 擬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已執行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8,635,133 權 (含電子投票 318,075 權)	71.85%			
		反對權數：18,031,967 權 (含電子投票 18,031,967 權)	26.64%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015,654 權 (含電子投票 1,015,654 權)	1.50%			
	選舉事項			已執行		
	全面改選董事案。					
		職稱	中文姓名		當選權數	備註
		董事	陳敦仁		110,631,203	當選
		董事	何明哲		76,788,376	當選
		董事	鑫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威宇		75,535,700	當選
		董事	楊喬楓		83,168,551	當選
		獨立董事	王勝輝		19,311,167	當選
		獨立董事	蔡裕平		19,305,668	當選
		獨立董事	王騰嶽	81,488,431	當選	

其他議案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 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已執行
	贊成權數：48,624,612 權 (含電子投票 307,554 權)	71.78%	
	反對權數：18,020,614 權 (含電子投票 18,020,614 權)	26.6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089,850 權 (含電子投票 1,037,528 權)	1.60%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議案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2/3/24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決算表冊及盈餘分配案 2.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111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子公司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釋股規劃案 6. 全面改選董事案 7.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召開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執行中，擬提 112 年股東常會承認 執行中，擬提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 已執行 已執行 執行中，擬提 112 年股東常會討論 執行中，擬提 112 年股東常會改選 執行中，擬提 112 年股東常會討論 擬於 112 年 6 月 14 日召開股東常會
112/5/4	1. 討論 1%股東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名單 2. 提名暨決議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5. 更新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112 年 5 月 2 日來函撤銷提名名單共 7 人，撤銷後本次無 1%股東提名名單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已執行 執行中，擬提 112 年股東常會選舉 執行中，擬提 112 年股東常會討論 執行中，擬提 112 年股東常會討論 已執行

112/5/11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1 年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財務報告案 3. 為拓展集團貿易業務並投資新設公司 4.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執行 已執行 已執行 已執行
112/6/14	1. 選任董事長案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推舉陳敦仁董事當選	已執行
112/8/3	1. 訂定 112 年度第 1 次私募普通股價格及繳款期間等相關事宜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私募普通股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40.05 元，應募人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已執行
112/8/10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案 2. 處分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執行 已執行
112/11/8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案 2. 子公司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模式之合理性、必要性及相關風險評估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執行 已執行
112/12/20	1. 通過 113 年度營運計畫案 2. 113 年度稽核計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執行 已執行
113/03/15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決算表冊及盈餘分配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112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 召開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中，擬提 113 年股東常會承認 執行中，擬提 113 年股東常會報告 已執行 已執行 執行中，擬提 113 年股東常會討論 擬於 113 年 6 月 12 日召開股東常會
113/04/26	1. 本公司 112 年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財務報告案，提請 討論。 2. 放棄認購子公司東旺利現金增資，提請 討論。 3. 擬結束子公司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提請 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執行 已執行 已執行
113/05/10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提請 討論。 2. 放棄認購子公司東旺利現金增資，提請 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執行 已執行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邱鏞銘	112/1~112/12	2,300	300	2,600	
	劉書琳	112/1~112/12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4 月 1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陳敦仁	0	0	0	0
董事兼 總經理	何明哲	0	0	3,000	0
董 事	鑫來投資	9,000	0	0	0
	代表人： 陳威宇	0	0	0	0
董 事	楊喬楓 (就任日期： 112/06/14)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裕平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勝輝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騰嶽 (就任日期: 112/06/14)	0	0	0	0
營運管理中心總經理	李麗香	0	0	0	0
副總經理	詹適任	0	0	0	0
資深協理	呂啟暉	0	0	0	0
財務主管	李伯陽	50,000	0	20,000	0
會計主管	朱貞如	0	0	0	0
百分之十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就任日期: 112/08/17)	10,000,00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3%	0	0	0	0	無	無	—
鑫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游惠津	8,967,000	9.00%	0	0%	0	0%	游惠津	負責人本人	—
							陳敦仁	負責人配偶	—
陳威宇	6,000,000	6.02%	0	0%	2,548,000	2.56%	陳敦仁	一親等	—
							游惠津	一親等	—
							至晶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	—
游惠津	5,255,000	5.27%	3,570,158	3.58%	0	0%	陳敦仁	配偶	—
							陳威宇	一親等	—
							鑫來投資	公司負責人	—
陳敦仁	3,570,158	3.58%	5,255,000	5.27%	0	0%	游惠津	配偶	—
							陳威宇	一親等	—
							鑫來投資	實質關係人	—
江余春英	3,017,624	3.03%	0	0%	0	0%	無	無	註
至晶有限公司	2,548,000	2.56%	0	0%	0	0%	陳威宇	負責人本人	—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2,410,000	2.42%	0	0%	0	0%	無	無	—
曹志良	2,282,624	2.29%	0	0%	0	0%	無	無	註
江玉萍	2,072,624	2.08%	0	0%	0	0%	無	無	註

註：非為本公司關係人，無相關資訊。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9,672,860	92.26%	7,500	0.08%	9,680,360	92.34%

威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	51.00%	-	-	5,100,000	51.00%
統達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9,587,417	22.78%	1,051,516	2.50%	10,638,933	25.28%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仟元)	股數(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它
85.07	10	4,000,000	40,000	4,000,000	4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尚未公開發行
86.03	10	8,000,000	80,000	6,600,000	66,000	現金增資 26,000 仟元	無	尚未公開發行
86.06	10	8,000,000	80,000	8,000,000	80,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尚未公開發行
87.08	10	20,000,000	200,000	12,000,000	12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尚未公開發行
88.12	10	20,000,000	200,000	18,200,000	182,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12,000 仟元	無	尚未公開發行
89.11	10	21,000,000	210,000	20,288,000	202,8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740 仟元/盈餘轉增資 8,140 仟元	無	89.11.04(89)台財證(一)第 90255 號函核准
90.07	10	35,000,000	350,000	24,900,000	249,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01.86 仟元/盈餘轉增資 44,218.14 仟元	無	90.07.04(90)台財證(一)第 142855 號函核准
91.05	10	50,000,000	500,000	32,900,000	329,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 仟元/盈餘轉增資 75,000 仟元	無	91.05.17(91)台財證(一)第 127096 號函核准
92.04	10	50,000,000	500,000	32,912,021	329,120	92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120 千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201116210 號函核准
92.08	10	95,000,000	950,000	44,426,091	444,261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217 仟元 / 盈餘轉增資 98,924 仟元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6286 號函核准
92.11	10	95,000,000	950,000	44,887,796	448,878	92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4,617 千元	無	經商授字第 09232943850 號函核准
93.09	10	95,000,000	950,000	53,359,347	533,594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895 仟元 / 盈餘轉增資 71,821 仟元	無	經商授字第 0931175930 號函核准
94.09	10	95,000,000	950,000	59,228,982	592,2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337 仟元 / 盈餘轉增資 53,359 仟元	無	經商授字第 09401178330 號函核准
95.09	10	95,000,000	950,000	59,305,610	593,056	92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766 千元	無	經商授字第 09501216060 號函核准
95.10	10	95,000,000	950,000	65,942,546	659,425	員工紅利轉增資 7,140 仟元 / 盈餘轉增資 59,229 仟元	無	經商授字第 09501235620 號函核准
96.09	10	95,000,000	950,000	73,408,708	734,087	員工紅利轉增資 8,719 仟元 / 盈餘轉增資 65,943 仟元	無	經商授字第 09601236070 號函核准
97.08	10	95,000,000	950,000	81,624,579	816,246	員工紅利轉增資 8,750 仟元 / 盈餘轉增資 73,409 仟元	無	經商授字第 09701202950 號函核准
98.11	10	95,000,000	950,000	89,787,037	897,870	盈餘轉增資 81,624 仟元	無	經商授字第 09801266490 號函核准
100.7	10	150,000,000	1,500,000	89,787,037	897,870	-	無	經商授字第 10001165950 號函核准
101.7	10	150,000,000	1,500,000	89,923,964	899,2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6,927 股	無	經商授字第 10101143590 號函核准
101.8	10	150,000,000	1,500,000	94,952,038	949,520	盈餘轉增資 50,280 仟元	無	經商授字第 10101167640 號函核准
103.1	10	150,000,000	1,500,000	93,670,038	936,700	註銷庫藏股 1,282,000 股	無	經商授字第 10301010270 號函核准
104.12	10	150,000,000	1,500,000	91,670,038	916,70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 股	無	經商授字第 10401253650 號函核准
105.2	10	150,000,000	1,500,000	89,670,038	896,70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 股	無	經商授字第 10501029510 號函核准

112.11	10	150,000,000	1,500,000	99,670,038	996,700	私募現金增資 400,500 仟元	無	經商授字第 11230170520 號函核准
--------	----	-------------	-----------	------------	---------	-------------------	---	---------------------------

2. 股份總類

113 年 4 月 14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99,670,038	50,329,962	150,000,000	上櫃公司

註：包含庫藏股 2,410 仟股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14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1	173	24	26,124	26,340
持有 股數	0	4,584	27,628,465	2,389,817	69,647,172	99,670,038
持股 比例	0.00%	0.01%	27.72%	2.39%	69.8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14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846	532,394	0.53%
1,000 至 5,000	6,044	11,832,796	11.87%
5,001 至 10,000	728	5,717,869	5.74%
10,001 至 15,000	231	2,998,533	3.01%
15,001 至 20,000	130	2,377,782	2.39%
20,001 至 30,000	136	3,465,103	3.48%
30,001 至 40,000	58	2,092,149	2.10%
40,001 至 50,000	34	1,573,138	1.58%
50,001 至 100,000	63	4,288,138	4.30%
100,001 至 200,000	37	5,138,950	5.16%
200,001 至 400,000	13	3,752,111	3.76%
400,001 至 600,000	1	429,000	0.43%
600,001 至 800,000	4	3,009,624	3.02%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15	52,462,451	52.63%
合計	26,340	99,670,038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4 月 14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3%
鑫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67,000	9.00%
陳威宇	6,000,000	6.02%
游惠津	5,255,000	5.27%
陳敦仁	3,570,158	3.58%
江余春英	3,017,624	3.03%
至晶有限公司	2,548,000	2.56%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	2,410,000	2.42%
曹志良	2,282,624	2.29%
江玉萍	2,072,624	2.0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每股市價	最高		45.95	65.50	61.60
	最低		24.25	34.10	51.70
	平均		32.42	46.28	54.5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00	20.74	-
	分配後		13.90	17.8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7,260	90,986	97,260
	每股盈餘		2.73	2.74	0.9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1	2.73	-
	無償 配股		0	0	-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1)		11.88	16.89	-
	本利比(註 2)		15.44	16.9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6.48%	5.90%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等訂定之。分配股東紅利時，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50%，但若當年度每股可供分配盈餘未達 1 元時，得保留不分配。股利發放之方式，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總額 30%。

2.董事會決議股利分配情形：113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265,519,904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2.73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3.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公司法第 235 條修正員工分紅之規定後，盈餘分派表不得再有員工分紅之項目；董監事酬勞亦應比照員工紅利之作法，盈餘分派表不得再有董監事酬勞之項目。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無擬議之無償配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至 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4%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辦理，提列員工酬勞 10%計新臺幣 36,911,339 元及董事酬勞 4%計新臺幣 14,764,535 元，皆以現金發放。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111 年度盈餘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財務報告預計配發數	董事會實際決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紅利-股票	0	0	0	-
員工紅利-現金	28,120,562	28,120,562	0	-
董事、監察人酬勞	11,248,224	11,248,224	0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 5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8 年 11 月 18 日 至 108 年 12 月 19 日
買回區間價格	12 元至 17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41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6,572,75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80.33%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41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2.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一、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二、F213110 電池零售業。
- 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四、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五、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六、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七、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八、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九、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十、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十一、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十二、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十三、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十四、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五、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十六、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十七、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十八、G801010 倉儲業。
- 十九、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二十、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二十一、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二十二、IZ12010 人力派遣業。
- 二十三、I701011 就業服務業。
- 二十四、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二十五、I301040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 二十六、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 二十七、HZ07011 外籍移工匯兌業。
- 二十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12 年度營業額	營業比重(%)
通訊服務	1,734,020	76.68%
IC 及其他通路 事業部門	527,367	23.32%
合計	2,261,387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1) 數據服務

代理行動電話預付卡、國際電話預付卡及電信節費卡行銷業務。國際人力仲介服務項目及移工匯款等相關業務。

(2) 通路業務

彩妝商品：代理德國 essence 及 catrice 2 大彩妝品牌、韓國 Peach C、2aN 彩妝品牌、Adidas 個清商品及 Coty 公司香水品牌。

保健食品：代理德國 Doppel herz 保健食品。

一次性電池：代理美國 Duracell 電池及日本 TOSHIBA 電池。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持續優化小額匯款系統應用程式。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電信產品產業：

隨著智慧型手機快速普及，以及手機應用的改變，電信市場在語音業務上持續減少，上網業務則成為主流，影響所及平均電信資費持續下降，因此隨著手機應用的增加，提供高附加價值的服務型態，包括匯款及購物等，為現在主要的應用發展方向。

(2) 彩妝產品

疫情對美妝產業帶來了巨大的影響。一方面，疫情期間的封鎖和社交限制使得消費者轉向網路購物，推動了線上美妝銷售的飛速增長。另一方面，疫情增強了人們對健康和個人護理的關注，消費者更加重視護膚和個人衛生產品，並對產品的成分和品質提出更高要求。根據 Statista 數據顯示，美妝產業在 2022 年創造約 930 億美元收入。雖然因疫情影響，全球美妝產業市值於 2019 -

2020 年呈下降趨勢，但自 2021 年開始美容市場便穩步復甦，預計全球收入將以 CAGR 約 6% 的速率持續增長，直至 2027 預估成長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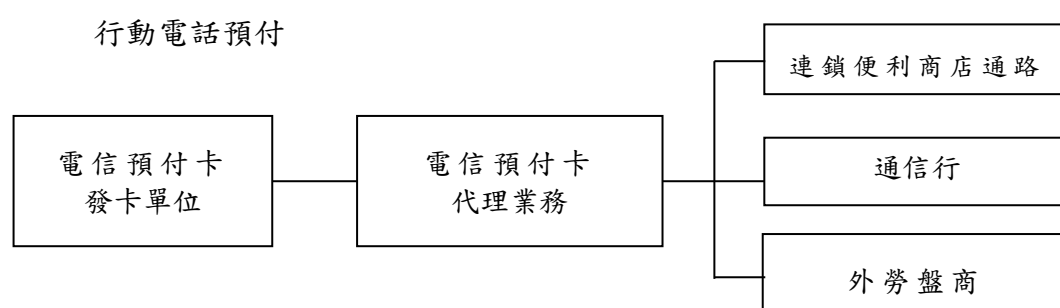
(3) 保健產品

全球保健營養食品市場預計 2022 年規模達 8,697 億美元，到 2026 年將突破 1 兆美元，亞太市場成長最為顯著，預計市占率超過 30%。新產品開發不斷提升，每年約有 2.3 萬支新品上市，主要功能包括強化能量、維生素礦物質、免疫、消化系統及骨骼健康。COVID-19 影響下，個人保健領域的電子商務發展迅速。消費者轉向線上購買保健產品，開啟了許多新品牌和產品的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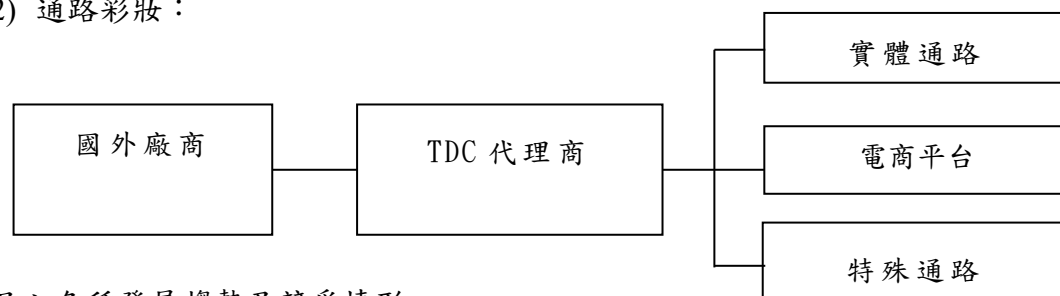
2. 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電信產品產業：

新電信產業因市場趨於飽和及電信系統業者提供的服務差異性不大，故上中下游的關聯性更緊密，代理商提供的通路服務需更專業化。



(2) 通路彩妝：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電信產品產業

未來電信產品的發展趨勢將朝著寬頻化、無線化、行動化前進，智慧型手機功能與技術的提升加速這些趨勢的進程。未來手機製造商會更加速研發整合電信與寬頻媒體的終端設備，與電信業者共同推動產業的持續發展。而各電信業者以手機結合電信服務的行銷戰將越演越烈。

(2) 小額匯款業務

因電支條例的開放，移工小額匯款市場將變得更為透明、普及，亦將有新的業者陸續申請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本

公司亦持續強化服務、安全及效率以維持競爭優勢。

(3) 彩妝產品

2024 年的開架彩妝市場趨勢顯示了幾個主要方向：

自然美妝與可持續性：消費者越來越重視產品的成分和來源，偏好使用天然、有機和無動物實驗的美妝產品。品牌在包裝上也開始採用更多環保材料，如可回收包裝和減少塑料使用。

色彩大膽且多樣化：色彩的應用變得更大膽和多樣化，特別是在眼妝和唇妝方面。

簡約和多功能產品：市場上出現了更多多功能產品，如唇頰兩用膏和具護膚效果的底妝產品，滿足消費者追求簡便高效的需求。

技術與創新：科技在彩妝產品中的應用越來越廣泛，智能化和個性化定製成為趨勢。例如，根據個人膚色和需求定制的粉底，以及利用 AI 技術提供個性化妝容建議的應用。

開架式展示和互動體驗：開架彩妝品牌在店鋪設計上更加注重互動體驗，提供試用裝和虛擬試妝服務，以提高消費者的購物體驗和滿意度。

總的來說，2024 年的開架彩妝市場在產品創新、環保意識和消費者體驗上都有顯著提升，這些趨勢反映了現代消費者對美妝產品的多樣化需求和期望。

(4) 保健產品

2024 年保健食品市場的發展趨勢顯示出多個顯著的方向和創新領域。以下是一些關鍵趨勢：

免疫支持補充劑：由於全球健康關注的增加，免疫支持補充劑的需求顯著上升。這些產品通常含有高質量的維生素、礦物質和草本提取物，以增強身體的防禦能力。

功能性飲品的增長：隨著消費者尋求方便的營養解決方案，功能性飲品市場正在迅速擴大。這些飲品不僅旨在提高體能表現，還提供整體健康支持，成為日常補充劑的重要組成部分。

兒童保健食品的創新：隨著家長對兒童營養的關注，低糖且富含營養的兒童軟糖補充劑越來越受歡迎。這些產品在保持孩子喜愛的口感同時，提供了必需的營養。

蛋白質和氨基酸補充劑：蛋白質和氨基酸補充劑的需求穩步增長，特別是對於運動員和健身愛好者來說。這些補充劑有助於增加肌肉質量和提升運動表現。

這些趨勢顯示出保健食品市場的多樣化和創新性，並反映了消費者對健

康、便利和可持續性的需求不斷增長。隨著這些趨勢的發展，預計未來幾年保健食品市場將持續擴大。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年度投入小額匯款程式開發費用約新台幣 491 萬元。

2.開發成功之技術產品

強化匯款程式之便利性與安全性。

3.未來研究發展方向

(1)電信產品產業

本公司積極朝『虛擬電信公司』的定位發展，並頗有斬獲。未來將持續往此方向努力，運用市場行銷及外部資源整合的能力，整合電信系統業者、通訊業者、內容服務業者的資源，提供消費者更方便取得豐富的行動或網路加值服務，以強化核心價值競爭力。

(2)小額匯兌業

以安全、效率為方向，持續強化系統軟體及作業流程。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電信產品產業

新冠病毒影響了全球經濟的結構與各項政策及人們的生活習慣。目前全台移工人數約有 70 多萬人。隨著國內人力需求的增加，政府政策也將持續引進移工。本公司將延續既定政策，擴大移工市場電信語音服務商品、手機、行動上網服務等商品行銷業務。

2. 移工相關業務

統振除了原電信預付卡產品外，也將持續拓展各項移工市場的服務，包括已投入的人力仲介業務及移工小額匯款匯款業務等，持續提供更完善及多元的服務，重視並滿足廣大的移工族群需求。

3. 彩妝產品

公司除了歐洲彩妝品牌外，也嘗試了代理韓系品牌。台灣一般消費者對於日韓商品的接受度較高，但歐美的彩妝較具多元化與豐富性，讓消費者有更多選項。

4. 保健食品

發展不同劑型的保健品並加強兒童保健並加強規劃線上通路，藉此朝電商平台發展。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深耕電信業務並強化通路及行銷，持續鞏固市場佔有率；移工相關業務方面將在既有基礎上，開發更多元的產品與服務，同時強化資安及使用便利性以持續累積會員人數，擴大服務人數。以期成為外勞市場最深耕且穩固的網路新創服務品牌，更進而帶動整體市場的商機與蓬勃發展。

通路部份，在既有彩妝等產品及通路基礎下，持續開發美妝及健康相關產品，擴大產品廣度及提升營運效率及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之商品包括電信預付卡、彩妝商品、保健食品、一次消費性電池等，主要銷售地區為國內市場。

2.市場佔有率

(1)電信產品產業：

台灣目前有 70 萬餘名外籍移工因其非國人身份只能申請預付式行動電話卡，而每名外籍移工在台工作 3 至 6 年，即每年有數萬名新增行動電話預付卡使用者。

本公司代理台灣大哥大預付卡，且在外籍移工市場耕耘多年，成績顯著，不論是泰國、越南、印尼等移工市場市場佔有率皆居於領先地位。這些外籍移工每月的用戶貢獻度不亞於月租型客戶。

(2)外籍移工小額匯款業務：

70 萬餘名外籍移工在台工作，其工作所得匯回家鄉，除因工作時間、地點難以親自至銀行辦理結匯匯款，臨櫃辦理亦有語言溝通上的障礙。即便透過仲介公司代結匯，也會面臨到匯率不確定及匯款到匯時間過久的問題，導致大多數移工走向高風險的非法地下匯兌。110 年新電支條例通過，業者得以辦理小額匯兌，為移工提供方便、快速、安全的匯款服務。雖然本公司已取得國內第一張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然而開放移工跨境小額匯款業務後，可預期未來市場競爭及挑戰亦將接踵而至。

(3)彩妝產品

彩妝部分目前改採精耕方式經營不再廣鋪，以增加單點產值的經濟效益。

(4) 一次性消費電池產品

東芝電池以傳統市場為主，著重於碳鋅電池；金頂電池以主流市場為主，著重於鹼性電池。本公司採雙品牌操作模式，傳統市場碳鋅帶鹼性，主流市場金頂帶東芝相互成長。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電信產品預付卡業務：

目前台灣預付卡主要使用者可分為：在台外籍移工及具中華民國籍身份之國人兩大市場。其中原外籍移工每年約有數萬新增人數，近兩年則因新冠病毒疫情影響而停滯；國人市場則是青少年使用預付卡普及率越來越高，及兒童越來越早使用的情形下，市場穩定成長。

另外預付卡產品的加值服務及上網服務，不斷開放，可刺激使用之頻率，所以台灣預付卡市場還有發展空間。

(2) 小額匯款業務：

因人口結構及產業發展，台灣對外籍移工的需求日益增加，政府亦逐步開放移工來台。隨著外籍移工人數的成長，外籍移工小額匯兌業務亦期望將會同步發展。

4.營業目標

本公司致力於預付卡外籍移工市場經營，在歷年來穩定成長及擴張市場佔有率下，逐步取得外籍移工市場領導地位，並藉由對此市場的掌握度，跨入包括移工人力仲介與外籍移工小額匯款業務。未來並計畫擴增至購物平台等，滿足外籍移工朋友在台生活所需，希冀成為移工的最佳服務伙伴。

5.競爭利基

(1)產品線寬廣及完整具橫向延伸及縱向整合的優勢：

本公司業務涵蓋電信預付卡、小額付費平台、外籍移工小額匯兌等，以通路掌握完整之優勢利於橫向擴張產品線，而以資源整合能力以利於上下游延伸領域。其中電信預付卡業務包括行動電話及國際電話預付卡二大領域，加上小額付費業務，產品線之完整性及營業規模為其它業者所不及；此外移工需要便利即時的匯款服務，使用 APP 的小額匯款服務應為移工匯款的趨勢。本公司取得國內第一張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之後也將持續強化服務內容滿足移工更全面的需求。

(2)具完整的通路經營架構：

本公司通路經營因產品別不同，由於通路廣度大且各有深耕，因此利於既有之產品的銷售能量提升，另對於未來之競爭，通路廣度亦有助於策略運用的靈活性及最快贏得市場的戰果。其次，本公司對市場之價格操控穩定，因而能避免通路間之價格競爭，保障通路獲利，使市場穩定成長。此外，也利於取得上游供應商之信賴與支持。

6.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台灣電信服務穩定成長：

台灣電信產業自由化後，蓬勃發展，在數據服務、多媒體服務、寬頻應用等，雖然費率持續下降，但外勞使用人口成長以及多元產品發展，未來在電信市場勢必隨市場之擴大而朝相同利基而成長。

B.預付卡功能擴增：

在網際網路時代，安全的付費機制為電子商務最重要且難度最高的一環，而目前的電信預付卡帳務系統已朝向整合電子商務平台發展，因此，未來的電信預付卡將不止用於話務服務，而會擴增為未來電子商務小額消費的重要付款工具，如線上遊戲、網路圖書館、MP3 下載等。因此，預付卡市場規模會因功能擴大而呈倍數成長。

(2)不利因素：

網路通訊軟體進步，消費者使用習慣改變以致語音通話量減少，語音預付卡需求量降低。另外因電支條例的開放，小額匯款市場將變得更為透明、普及，市場參與者也將陸續投入競爭。

(3)因應對策：

發揮本公司之市場優勢，電信產品產業務加強上網卡之行銷，以維持市場佔有率及利潤。小額匯款業務亦持續強化服務、安全及效率以強化競爭優勢。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電信產品：

1.主要產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用途
預付卡	行動電話門號使用授權及通話費用儲值與補充，國際與國內電話通話費用儲值與補充。

2.產製過程

本公司電信預付卡代理銷售，並無產製過程。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資料

1.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90,049	15.8%	無	A 公司	463,404	20.5%	無	A 公司	119,453	17.1%	無
2	D 公司	121,814	4.9%	無	D 公司	85,659	3.8%	無	E 公司	24,639	3.5%	無
3	E 公司	67,763	2.8%	無	E 公司	84,802	3.7%	無	D 公司	22,556	3.2%	無
	其他	1,889,168	76.5%		其他	1,627,522	72.0%		其他	533,709	76.2%	
	銷貨淨額	2,468,794	100.0%		銷貨淨額	2,261,387	100%		銷貨淨額	700,357	100%	

2. 主要進貨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X 公司	1,279,008	69.39%	無	X 公司	1,210,286	72.64%	無	X 公司	226,784	61.75%	無
	其他	564,266	30.61		其他	455,792	27.36%		其他	140,485	38.25%	
	進貨淨額	1,843,274	100.00%		進貨淨額	1,666,078	100.00%		進貨淨額	367,269	100.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無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 pcs / 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售 量 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數據服務部門	2,447	1,462,731	-	-	2,595	1,734,020	-	-
其他電子零組件部門	-	242,861	-	-	-	-	-	-
IC 及其他通路事業部門	23,486	762,986	142	216	20,362	527,235	18	132
合 計	25,933	2,468,578	142	216	22,957	2,261,255	18	132

註：111 年第一季已處分其他電子零組件部門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3/31 止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員	35	29	32
	一 般 人 員	143	79	82
	作 業 人 員	101	0	0
	合 計	279	108	114
平 均 年 歲		38	43	43.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6	7.7	7.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9.7%	11.1%	10.7%
	大 專	60.1%	66.3%	66.6%
	高 中	16.5%	20.6%	20.7%
	高 中 以 下	13.7%	2%	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為預付卡及遊戲卡包，皆屬代理業務，並無製造過程。僅就本公司針對防治污染說明如下：

1.法令規定環保情形：

- (1)應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不適用。
-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其繳納情形：不適用。
-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不適用。

2.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環境污染遭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無。
5. 本公司未來二年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相當注重員工之福利及成長，推行員工入股，並注重員工之訓練及發展。勞資和諧是企業經營成功的因素之一，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一向良好，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於 88 年 1 月 25 日成立，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文號 88 北縣勞福字第 1663 號。

每年由勞方推選代表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每月固定提撥福利金至福委會帳戶，公司及福委會主要福利項目如下：

- (1)圖書室：備有圖書、雜誌、報紙供員工閱讀
- (2)中秋端午節慶：贈送員工禮品及禮金
- (3)急難救助及婚、喪、喜、慶慰問與生育補助；依職工福利辦法、勞基法給予
- (4)職工福利保險：除依政府規定加入勞、健保外，並辦理職工團體保險，團保內容包括：定期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
- (5)辦理職工健康檢查：定期舉辦健康檢查
- (6)辦理各種研習訓練：配合各單位之訓練需求不定時舉辦內部、外部教育訓練，提高專業技能。
- (7)員工旅遊
- (8)其他福利活動：職工生日每人發禮金一份、尾牙餐會摸彩活動
- (9)另實施員工分紅認股制度，落實員工即是股東理想，辦理現金增資均保留 10%給員工認購，達到共同經營之目標。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自 87 年 6 月 15 日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查核監督退休金之提撥、儲存、支用等事宜，並自該年度依每月實際給付薪資 2%提撥存入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至 94 年 7 月 1 日配合政府最新勞退制度實施本公司退休金制度。

3.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無工會組織，並由勞資雙方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強調勞資和諧，重

視員工利益原則主導下，不僅配合法令訂有合理之薪資、休假、退休制度並施行安全衛生、康樂休閒、健康保險、在職教育訓練、以及員工認股及員工分紅等福利措施，甚得員工肯定。

4.員工發展：

112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實施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數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訓練	9	12	9	0
專業職能訓練	42	103	120.5	86,107
主管才能訓練	64	37	324	506,000
通識訓練	8	60	125.5	1,810
總計	123	212	579	593,917

5.從業道德規範：

維護本公司之道德價值與名譽是統振每一份子的責任。本公司要求所有同仁、經理人和董事會成員均應遵守其信念，並應公私分明誠實遵守、服從公司之方針、規章及服從各級主管之合理指揮，如有意見時可隨時反映各級主管及人資單位，且各級主管應本分層負責之精神，依照權責負責指揮監督。

項目	內容
生理衛生	1. 健康檢查:新進人員員工身體健康檢查，在職人員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每年或每二年定期檢查。 2. 設置員工運動休閒室、配置韻律教室、健身器材、投籃機、桌球桌及視廳閱覽室等，提供員工運動休憩場所。 3. 工作環境衛生:工作場所依規定全面禁菸，並定期辦理健康講座、CPR 急救訓練、定期進行辦公室與大樓環境衛生清潔、消毒。
心理衛生	1. 依據本公司工作規則與性騷擾防治辦法，提供申訴管道，維護工作環境秩序。
員工保險	1. 依法辦理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勞工退休金提發。 2. 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意外險、醫療險、防癌險、職災險等。 3. 員工出差期間投保旅行平安保險 500 萬元。
災害預防	1. 每年辦理二次以上的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大樓及門禁安全	1. 設有門禁系統，管制主要出入口。 2. 與保全公司簽約，設有 24 小時值班駐衛警及保全系統，維護大樓安全。 3. 設有監視系統間看大樓外圍及內部公共區域狀況。 4. 要求訪客配合登記換證。
各項設備維護檢查	1. 依消防法規定，每年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作業。 2. 依相關法規規定或專業廠商建議，定期檢查、維護、保養大樓設備。包含電氣設備、發電機、空調設備、飲水設備、儲水設施、環境清潔消毒、升降機設備等。

相關紀律與守則：

- (1)所有人員行為均應符合誠實、倫理道德，當個人與其職務發生利益衝突時尤應遵守。
- (2)公司機密業務、資訊應予維護保密。
- (3)行使採購、稽核職務時必須公正無私，不得有任何偏袒行為。
- (4)所有同仁務必養成廉潔之操守，注意維護公司之聲譽，不得利用職務上之關係，要求廠商或客戶之招待、餽贈或接受佣金、酬金及其他不當利益。
- (5)公司經營階層也必須建立一個良好的典範；公司經理人等在董事會的監督下，負責向主管機關及投資大眾清楚表達揭露財務資訊。

此外公司另訂工作規則訂定相關員工獎懲辦法，各項規定均周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員工遇有值資鼓勵之事蹟或應做誠行為時，亦依上開規定即時辦理獎懲。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7. 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1) 訂定工作規則：

本公司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現代經營管理制度，促使全體員工齊心協力，共謀事業發展，參據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工作規則」。

(2) 落實分層負責制度：

1. 制訂「作業核決權限暨簽核流程表」：落實作業流程，並加強分層負責管理，以有效規範各職級之工作權限。
2. 訂有「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實施逐級授權體制，以確保各項業務正常運作。
3. 劃分各部門工作執掌：依據各部門功能別，明確規範其工作職掌及組織功能，以落實各單位專業分工，強化公司之核心競爭力。

(3) 實施出勤暨請假管理辦法：

為建立員工良好紀律以提高工作品質，並使員工之出勤及請、休假作業有所遵循，於「員工工作規則」中訂有完善且健全之考勤制度。

(4) 明訂並執行員工績效及獎懲辦法：

為確保工作精進，激勵士氣，每年辦理員工績效考核，作為獎懲、升遷、調薪、分配獎金或紅利之依據。

(5) 施行營業秘密維護：

為確保公司商業利益及競爭力，員工對外應保守業務或職務上之秘密，盡力維護公司之利益與商譽。員工需簽訂聘雇契約、保密契約及資訊設備使用切結書，公司並提供相關教育訓練及訊息，以提升員工資訊安全觀念。

(6) 性騷擾防治與處理措施：

為防治工作場所性騷擾之發生，並提升兩性平權觀念，已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訂相關規範，並公告相關法令暨申訴管道，以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之言行舉止。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1.資訊部為全公司電腦資訊系統之規劃、發展、維護、管理及支援單位。資訊系統之資料來源及使用則為各使用部門。
- 2.資訊部隸屬管理處設有主管一人及資訊專員若干員。
- 3.資訊部主管除向直屬主管報告外，並因應各專案召集各部門主管報告公司有關資訊系統之規劃及發展方向與進度。

資通安全政策：

- 1.設備之安全控制：確保資訊設備完整性和安全性。
- 2.檔案安全控制：制定和執行備份計畫。
- 3.資料檔(庫)管理：防止未經授權者查詢和變更資料。
- 4.系統安全監控：確保資訊系統安全並持續運作。
- 5.應變處理：緊急狀況發生時之應變處理。

具體管理方案：

- 1.設備之安全控制
 - (1)每天檢查硬體和空調設備狀況。
 - (2)非授權人員,無法進入機房。
- 2.檔案安全控制

資料檔案和資料庫透過排程每天自動備份。
- 3.資料檔庫管理
 - (1)資料庫建立修改刪除需經過核准及授權程序。
 - (2)利用資料庫稽核功能,每天查核資料檔庫各項變動。
 - (3)非授權人員和白名單 IP,無法存取資料庫。
- 4.系統安全監控
 - (1)防毒軟體排程每天自動更新。
 - (2)每天檢視防火牆狀態有無異常。
 - (3)管理人員帳號密碼定期更換。
 - (4)每天檢視網路服務項目之系統記錄,追蹤異常之情形。
- 5.應變處理

如果遇到主機故障或資料庫發生錯誤時,將執行復原計畫作業。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每年與防火牆和 ERP 系統等廠商續約,確保網路安全和維持資訊系統更新和升級。

2.定期執行滲透測試確保系統安全無漏洞。

3.定期執行復原計畫作業演練,以應付緊急狀況需求。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截至目前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預付卡 經銷合約	台灣大哥大(股)公司	111/01/01-112/12/31	預付卡及補充卡經銷販售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
流 動 資 產		779,076	1,071,698	1,404,090	1,942,001	2,844,91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8,993	274,621	256,395	296,494	296,823	-
無 形 資 產		-	-	-	-	-	-
其 他 資 產		772,886	720,743	675,854	698,979	577,200	-
資 產 總 額		1,830,955	2,067,062	2,336,339	2,937,474	3,718,936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4,494	787,144	987,872	1,501,851	1,796,203	-
	分配後	594,494	909,308	1,127,488	1,685,097	2,061,723	-
非 流 動 負 債		77,702	37,003	42,380	39,216	36,064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72,196	824,147	1,030,252	1,541,067	1,832,267	-
	分配後	672,196	946,311	1,169,868	1,724,313	2,097,787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58,759	1,242,915	1,306,087	1,396,407	1,886,669	-
股 本		896,701	896,701	896,701	896,701	996,701	-
資 本 公 積		120,584	146,716	168,172	165,705	469,326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5,589	274,323	302,663	402,088	467,643	-
	分配後	215,589	152,159	163,047	218,842	202,123	-
其 他 權 益		(37,516)	(38,226)	(24,850)	(31,488)	(10,402)	-
庫 藏 股 票		(36,599)	(36,599)	(36,599)	(36,599)	(36,599)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58,759	1,242,915	1,306,087	1,396,407	1,886,669	-
	分配後	1,158,759	1,120,751	1,166,471	1,213,161	1,621,149	-

註:113年度第一季未編製個體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1,585,066	1,491,714	1,476,657	1,462,731	1,734,023	-
營 業 毛 利	176,497	261,113	298,213	353,840	540,826	-
營 業 淨 利	14,466	54,370	77,967	88,682	188,038	-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71,489	88,173	93,104	153,154	129,399	-
稅 前 淨 利	85,955	142,543	171,071	241,836	317,437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5,502	142,000	162,124	237,876	249,117	-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85,502	142,000	162,124	237,876	249,11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4,684)	(6,316)	2,822	(7,051)	14,864	-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80,818	135,684	164,946	230,825	263,981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5,502	142,000	162,124	237,876	249,1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4,684)	(6,316)	2,822	(7,051)	14,8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0.96	1.63	1.86	2.73	2.74	-

註：113 年度第一季未編製個體財務報表。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2,296,753	2,231,653	2,373,095	2,304,386	3,431,321	4,480,7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2,606	501,373	480,447	412,935	402,916	400,936
無 形 資 產		6,197	5,263	2,224	150	0	0
其 他 資 產		291,143	336,850	345,600	448,583	285,134	293,203
資 產 總 額		3,116,699	3,075,139	3,201,366	3,166,054	4,119,371	5,174,86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19,915	1,486,418	1,613,861	1,718,444	2,131,381	3,376,036
	分配後	1,519,915	1,608,582	1,753,477	1,901,690	2,396,901	不適用
非 流 動 負 債		152,717	58,572	42,526	39,456	36,510	35,80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72,632	1,544,990	1,656,387	1,757,900	2,167,891	3,411,841
	分配後	1,672,632	1,667,154	1,796,003	1,941,146	2,433,411	不適用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158,759	1,242,915	1,306,087	1,396,407	1,886,669	1,708,413
股 本		896,701	896,701	896,701	896,701	996,701	996,701
資 本 公 積		120,584	146,716	168,172	165,705	469,326	469,326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15,589	274,323	302,663	402,088	467,643	293,603
	分配後	215,589	152,159	163,047	218,842	202,123	註
其 他 權 益		(37,516)	(38,226)	(24,850)	(31,488)	(10,402)	(14,618)
庫 藏 股 票		(36,599)	(36,599)	(36,599)	(36,599)	(36,599)	(36,599)
非 控 制 權 益		285,308	287,234	238,892	11,747	64,811	54,613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444,067	1,530,149	1,544,979	1,408,154	1,951,480	1,763,026
	分配後	1,444,067	1,407,985	1,405,363	1,224,908	1,685,960	不適用

註 1: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3,847,841	3,561,509	2,976,984	2,468,794	2,261,387	700,357
營 業 毛 利	620,064	684,929	631,613	608,570	700,289	212,837
營 業 損 益	121,488	168,908	143,587	153,321	223,363	50,6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	19,176	59,131	108,476	104,904	55,991
稅 前 淨 利	121,571	188,084	202,718	261,797	328,267	106,59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7,999	181,036	205,170	249,754	254,653	81,28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117,999	181,036	205,170	249,754	254,653	81,2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783)	(8,023)	362	(5,573)	14,864	(4,2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1,216	173,013	205,532	244,181	269,517	77,06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5,502	142,000	162,124	237,876	249,117	91,48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2,497	39,036	43,046	11,878	5,536	(10,1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80,818	135,684	164,946	230,825	263,981	87,2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30,398	37,329	40,586	13,356	5,536	(10,198)
每 股 盈 餘	0.96	1.63	1.86	2.73	2.74	0.94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意見	變更會計師原因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呂宜真	無保留意見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動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呂宜真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鏞銘、劉書琳	無保留意見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動
11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鏞銘、劉書琳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鏞銘、劉書琳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IFRS 個體)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03 月 31 日 (註)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71	39.87	44.10	52.46	49.27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43.19	466.07	525.93	484.20	647.77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31.05	136.15	142.13	129.31	158.38	-
	速動比率	101.51	105.58	122.07	110.93	147.88	-
	利息保障倍數	17.48	22.29	19.98	19.41	13.26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5.18	33.36	41.77	48.86	47.82	-
	平均收現日數	10.38	10.94	8.74	7.47	7.63	-
	存貨週轉率 (次)	7.56	5.74	5.22	4.83	5.43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8.35	27.23	539.21	693.06	140.01	-
	平均銷貨日數	48.25	63.58	69.91	75.56	67.2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5.62	5.39	5.56	5.29	5.85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3	0.77	0.67	0.55	0.52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24	7.56	7.69	9.42	8.11	-
	權益報酬率 (%)	7.52	11.83	12.72	17.60	15.18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9.59	15.9	19.08	26.97	31.85	-
	純益率 (%)	5.39	9.52	10.98	16.26	14.37	-
	每股盈餘 (元)	0.96	1.63	1.86	2.73	2.74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81	-	6.05	9.39	24.1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7.02	87.07	79.22	117.86	115.37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68	-4.35	-3.44	0.09	12.87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91	1.19	1.15	1.10	1.04	-
	財務槓桿度	1.56	1.14	1.13	1.17	1.16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股東權益淨額增加。							
2.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主係流動資產增加。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							
4. 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本期應付帳款增加。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註：113 年度第一季未編製個體財務報表。

財務分析(IFRS 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67	50.24	51.74	55.52	52.63	65.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5.54	316.87	330.42	350.57	493.40	448.6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1.11	150.14	147.04	134.10	160.99	132.72
	速動比率	106.76	111.63	109.24	109.87	136.18	118.52
	利息保障倍數	10.92	13.43	14.41	16.23	12.17	14.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68	7.21	7.84	8.89	8.91	12.85
	平均收現日數	47.52	50.62	46.55	41.05	40.96	28.40
	存貨週轉率 (次)	5.79	4.74	4.30	3.80	4.03	8.4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10	7.81	10.30	17.31	24.25	43.65
	平均銷貨日數	63.03	77.00	84.88	96.05	90.57	43.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7.09	6.96	6.06	5.53	5.54	6.9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37	1.15	0.95	0.78	0.62	0.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54	6.24	6.93	8.28	7.64	8.60
	權益報酬率 (%)	8.25	12.17	13.34	16.91	15.16	21.3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3.56	20.98	22.61	29.20	32.94	42.78
	純益率 (%)	3.07	5.08	6.89	10.12	11.26	11.61
	每股盈餘 (元)	0.96	1.63	1.86	2.73	2.74	0.9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29	0	0.84	11.17	7.35	26.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6.54	25.76	37.41	53.85	45.33	151.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31	-0.76	-6.56	3.30	-1.26	46.7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4	1.31	1.28	1.14	1.05	1.06
	財務槓桿度	1.11	1.10	1.12	1.13	1.15	1.1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股東權益淨額增加。
2.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主係流動資產增加。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
4.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111 年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含已於 111 年 4 月已處份子公司達振 110 年期末應付款項金額。
5.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及流動負債增加。
6.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本年度現金股利發放大於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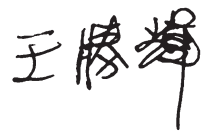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截止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並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鏞銘會計師及劉書琳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上開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報請鑑核。

此 致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勝輝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5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詳第 89-168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詳第 169-245 頁。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之影響：無。

柒、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金 額	比 率
流動資產	3,431,321	2,304,386	1,126,935	49%
固定資產	402,916	412,935	(10,019)	-2%
其他資產	285,134	448,733	(163,599)	-36%
資產總額	4,119,371	3,166,054	953,317	30%
流動負債	2,131,381	1,718,444	412,937	24%
非流動負債	36,510	39,456	2,946	7%
負債總額	2,167,891	1,757,900	409,991	23%
股 本	996,701	896,701	100,000	11%
資本公積	469,326	165,705	303,621	183%
保留盈餘	467,643	402,088	65,555	16%
其他權益	(10,402)	(31,488)	21,086	-67%
非控制權益	64,811	11,747	53,064	452%
股東權益總額	1,951,480	1,408,154	543,326	39%

說 明：

1. 流動資產：主係移工業務成長以致移工匯款專戶金額及便利商店其他應收款增加，另增加投資子公司威豐科技預付款項及應收款帳增加。
2. 其他資產：主係於112年8月處份採權益法認列的關聯企業達振所致。
3. 資產總額：主係流動資產增加。
4. 流動負債：主係移工匯款業務成長以致代收移工匯款金額增加。
5. 負債總額：主係流動負債增加。
6. 資本公積：主係112年8月辦理宏碁私募增加股票溢價。
7. 其他權益：主係採權益法認列的關聯企業統達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利益增加。
8. 非控制權益：主係112年增加投資子公司威豐科技51%，其餘49%為非控制權益。
9. 股東權益總額：主係112年8月辦理宏碁私募增加股本及資本公積。

二、財務績效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營業收入淨額	2,261,387	2,468,794	(207,407)	-8%
營業成本	1,561,098	1,860,224	(299,126)	-16%
營業毛利	700,289	608,570	91,719	15%
營業費用	476,926	455,249	21,677	5%
營業利益	223,363	153,321	70,042	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4,904	108,476	(3,572)	-3%
稅前利益	328,267	261,797	66,470	25%
所得稅利益(費用)	(73,614)	(12,043)	61,571	511%
本期淨利	254,653	249,754	4,899	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0	2,294	-2,294	-1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4,864	(7,867)	22,731	2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9,517	244,181	25,336	1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利益：主係移工匯款業務營利增加。				
2. 稅前利益：主係營業利益增加。				
3. 所得稅利益(費用)：主係 111 年虧損可扣抵金額用完及遞延所得稅暫時性差異調整。				
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12 年處份關聯企業，已無國外營運機構。				
5.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之影響及因應計畫

113 年公司將繼續穩定成長，並積極朝向以核心事業相關性產業擴張之路前進：

1. 電信業務將深耕電信業務並強化通路及行銷，持續鞏固市場佔有率；
2. 移工相關業務方面將在既有服務基礎上開發更多元的產品與服務，擴大服務人數，累積會員人數；
3. 通路部份，在既有彩妝等產品及通路基礎下，持續開發美妝及保健食品相關產品之代理，擴大產品廣度及提升營運效率及獲利。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及現金不足之補措拖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 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3)	全年來自理 財活動淨現 金流量(4)	匯率變 動影響 數(5)	現金(不足)剩餘數額 (1)+(2)+(3)+(4)+(5)	現 金 不 足 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472,854	156,602	(613,224)	171,695	0	187,927	-	-

(二)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增 (減) 比 例
現金流量比率		7.35%	11.17%	(3.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5.33%	53.85%	(8.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6)%	3.3%	(4.5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本期並無顯著之變動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 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 出量(3)	預計現金 (不足)剩餘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87,927	200,000	-220,000	167,92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五年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
無。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金額	政策	獲利(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劃	未來其他 投資計劃
東旺利股份有限 公司	12,451	長期投資			視未來市場 狀況而定
威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8,964	長期投資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現金流量允當，且債信良好，在銀行借款成本費用相對便宜，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112年度本公司認列兌換利益計45,353仟元，為當年度營業收入之2.01%，因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故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之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目前政府政策主要為刺激經濟發展，實施低利率政策；預測短期內無通貨膨脹之疑慮。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112年度本公司背書保證他人最高限額為淨值50%，即937,242仟元，而截至112年底合併公司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 2.112年度本公司資金貸予他人均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本公司資金貸予他人最高限額為淨值20%，即374,897仟元。而截至112年底合併公司資金貸予他人實際動支金額合計為100,000仟元，主要係為子公司營運需求。
- 3.本公司截至112年底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研發為APP程式開發，未來研發計畫為提升安全性及效率，未來一年研發費用預計約500萬。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於110年10月正式取得國內第一張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然也因電支條例的開放，市場變得更為透明普及，亦將有競爭者投入此一市場。故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服務、安全及效率以強化競爭優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網路服務業務上特別注意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新的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可望帶來新的市場及商機，透過服務的提升及整合，將可創造新的附加價值，並強化本公司之競爭力。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一直維持穩健踏實之企業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產生重要影響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計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電信業務主要係外勞電信預付卡之代理銷售，在進貨及銷貨上均維持穩定的關係而有集中的現象，此主要係電信市場較為成熟以及行業特性因素所致。為降低業務單一化的風險，本公司一直持續及積極的發展電信及網路等相關服務產業。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所有股權移轉或更換均依規定採事前核准申報及事後申報規定辦理，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形，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係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其他風險管理及因應對策

(1)市場風險

- A. 消費型態改變：隨著智慧型手機興起，外勞預付卡的語音通話費也隨之減少，上網需求則快速增加，因此在產品的規劃及策略上，改為著重強調上網功能，以維持市場領導地位。
- B. 市場競爭激烈：隨著通話費率的下降，平均話務消費支出有下降趨勢，策略上以劃分更為小眾的市場區隔，推廣不同屬性產品，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2)財務風險

A.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有浮動利率之借款，故有利率變動之暴險，以 112 年衡量利率變動 5% 對損益影響 1,468 仟元。在因應上以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降低利率變動風險。

B.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會因市場匯率波動而存有匯率之暴險。合併公司以 112 年衡量匯率變動 5% 對損益影響，台幣貶值 5% 稅後淨利增加 32,003 仟元。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之調整，以控管外幣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C. 通貨膨脹

本公司業務主要係代理商角色，且商品週轉率快，具價格彈性，因此通貨膨脹風險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為秉持穩健經營及財務健全原則，定期評估營運狀況及長、短期資金情形，維持適度之銀行額度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等，以充份支應各項營運或資本支出之需求。

(4)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型態以收現為主，應收帳款較集中於若干客戶，但該些企業互不關聯，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持續針對其財務狀況及歷史交易紀錄進行評估。

(5) 法律風險

本公司有法務部門平日即對著重對法律事項的審查，且本公司之主要營運合約係銷售及代理性質，並無重大違約糾紛或損害之虞。

(6) 資安風險

系統安全監控

- A 公司內部有專業人員負責處理有關資訊系統安全預防及危機處理相關事宜，以防範電腦網路犯罪與危機，維護資訊系統安全。
- B 建立電腦網路系統的安全控管機制，以確保網路傳輸資料的安全，保護連網作業，防止未經授權的系統存取，造成機密資料之外洩。
- C 對於跨公司之電腦網路系統，特別加強網路安全管理，並且對內安裝防毒軟體，設置對外之網路防火牆，以防止電腦病毒、攻擊性之惡意軟體入侵，而造成公司網路系統癱瘓。
- D 防火牆之設定定期檢查，並經適當核准後補強防火牆軟體。

對資安風險評估如下：

- A 遭受病毒資料庫遺失
- B 遭受惡意攻擊系統運行異常
- C 駭客入侵竄改資料
- D 植入木馬側錄資料

因應措施：

A 設備之安全控制

- a. 每天檢查硬體和空調設備狀況
- b. 非授權人員，無法進入機房

B 檔案安全控制

客戶資料檔案和資料庫透過排程每天自動備份

C 資料檔庫管理

- a. 資料庫建立修改刪除需經過核准及授權程序
- b. 利用資料庫稽核功能, 每天查核資料檔庫各項變動
- c. 非授權人員和白名單 IP, 無法存取資料庫

D 系統安全監控

- a. 防毒軟體排程每天自動更新
- b. 每天檢視防火牆狀態有無異常
- c. 管理人員帳號密碼定期更換
- d. 每天檢視網路服務項目之系統記錄, 追蹤異常之情形

E 應變處理

如果遇到主機故障或資料庫發生錯誤時, 將執行復原作業

2.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與執行負責單位

在前述政策下, 各相關部門之最高主管為負責監督與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人, 隨時掌控各項風險。本公司並設置稽核室, 每年制訂年度稽核計劃, 藉以檢查及評估各項控制執行情形, 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以確保風險管理政策得以持續有效實施。本公司各項風險事項其主要執行單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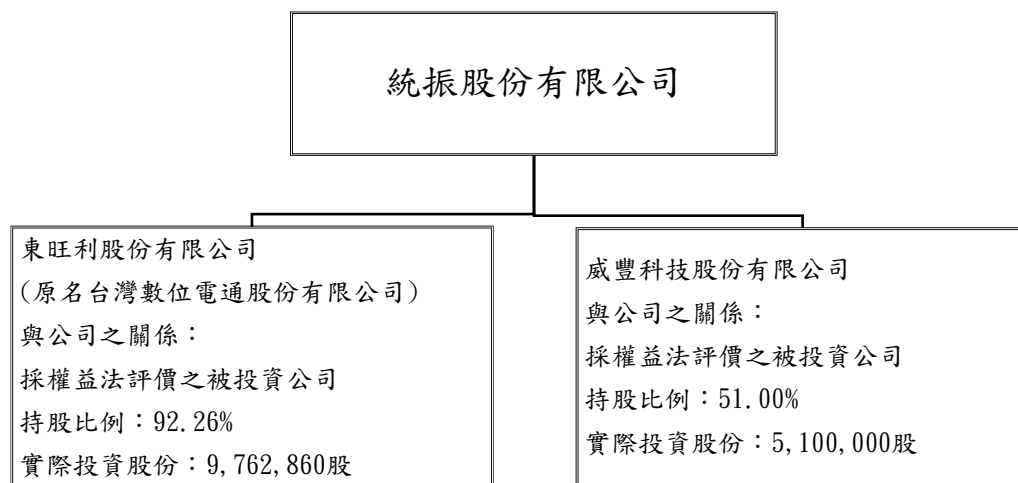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	負責部門	風險業務事項
策略及營運風險	總經理室	負責公司經營方針之擬定、營運效益之評估分析
市場風險	產品行銷處	負責市場調查、競爭者分析、產品策略及規劃
財務風險	財務處	負責資金調度控管、利率、長短期資金計畫等
流動性風險		
法律風險	法遵室	負責訴訟及非訟, 以及法律相關事務
資安風險	資訊部	負責設備、系統、資料庫之監控與管理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圖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2006/12/06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148號7樓	NT\$105,822	代理金頂鹼性電池、東芝環保電池、保健食品及化妝品零售批發
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06/13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54號11樓	NT\$100,000	批發 PC 塑料

(三) 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涵蓋之範圍及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涵蓋之範圍包含電信、高功率電池能源事業、手持產品電池能源事業、通路事業及數位內容等，分別由本公司及各關係企業依不同之業務專業分工(詳 P. 54 營運概況及 P. 86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五) 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13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統振(股)公司 (代表人：陳敦仁)	9,762,860	92.26%
	董 事	統振(股)公司 (代表人：陳鵬陽)		
	董 事	統振(股)公司 (代表人：羅志承)		
	監察人	陳威宇		
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統振(股)公司 (代表人：陳威宇)	5,100,000	51.00%
	董 事	統振(股)公司 (代表人：羅麗珠)		
	董 事	金湖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白光暉)		
	監察人	林征聖		

(四)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仟元)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元)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996,701	3,718,936	1,832,267	1,886,669	1,734,023	188,038	249,117	2.74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105,822	453,572	306,104	147,468	514,458	17,452	14,778	1.4
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44,318	135,354	108,964	13,315	12,164	8,964	-

(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前『財務狀況』之第五項 112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六)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112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112 年 12 月 12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股東會通過日期：112/6/14 數額：不超過 10,000 仟股，本次發行 10,000 仟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上市或上櫃公司以下列二基準價格較高者訂之： (1)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或 (2)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3)私募價格應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故本次私募價格為擇前 3 個營業日之收盤均價 47.12 元為基準，並以參考價格之 85%訂定，訂定方式及條件符合法令規定，應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 (91) 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本次私募應募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2)已洽定之應募人: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尋求與國內外產業大廠進行技術合作或策略聯盟機會，同時充實營運週轉金。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2/8/17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一項第二款	10,000,000 股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新台幣 40.05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本次私募價格為擇前 3 個營業日之收盤均價 47.12 元為基準，並以參考價格之 85%訂定，訂定方式及條件符合法令規定，且不低於股東會決議參考價格之八成。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相較於公開募集，私募有價證券於 3 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整體而言，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應具正面提升之效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營運資金已於 112/8/30 支用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降低公司之經營風險，另一方面充實營運資金，提升本公司未來營運績效之效益。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依據個體財務報告之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二)所述，收入於完全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而其最大銷售客戶係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且授信條件優於其他客戶，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該部分之收入認列對公司營運存在重大影響，因是將該部分之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對該等客戶因應上述風險，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並執行相關控制測試。
2. 本會計師針對前述銷售客戶選取收入樣本，檢視並核對收入認列憑證及送貨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是否適當。
3. 針對前述銷售客戶選取收入樣本，執行收款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統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鏞 銘



邱 鏞 銘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 書 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5 日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0,520	4	\$ 418,528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8,646	1	27,71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34,455	1	22,68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10,086	-	5,18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二三）	549,236	15	254,513	9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100,217	2	1,019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81,378	5	245,224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九）	1,793,095	48	936,324	3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7,280	-	30,81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844,913	76	1,942,001	6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75,515	2	50,09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337,986	9	451,299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296,823	8	296,494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2,297	-	2,23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152,788	4	162,496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7,272	1	31,444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1,342	-	1,40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74,023	24	995,473	34
1XXX	資 產 總 計	\$ 3,718,936	100	\$ 2,937,474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1,008,000	27	\$ 1,295,000	4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100,000	3	-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七）	15,836	-	1,209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107,390	3	75,24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8,630	1	9,68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339	-	1,31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	525,008	14	119,398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796,203	48	1,501,851	5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1,522	-	11,10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969	-	92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2,287	1	25,89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286	-	1,2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6,064	1	39,216	1
2XXX	負債總計	1,832,267	49	1,541,067	52
	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996,701	27	896,701	30
3200	資本公積	469,326	13	165,705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0,798	2	66,887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843	1	95,39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23,002	9	239,808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67,643	12	402,088	14
3400	其他權益	(10,402)	-	(31,488)	(1)
3500	庫藏股票	(36,599)	(1)	(36,599)	(1)
3XXX	權益總計	1,886,669	51	1,396,407	48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718,936	100	\$ 2,937,4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敦仁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 1,734,023	100	\$ 1,462,73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	<u>1,193,197</u>	<u>69</u>	<u>1,108,891</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u>540,826</u>	<u>31</u>	<u>353,840</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二 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29,750	13	149,119	10
6200	管理費用	123,038	7	116,142	8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附 註十）	<u>-</u>	<u>-</u>	<u>(10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52,788</u>	<u>20</u>	<u>265,158</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188,038</u>	<u>11</u>	<u>88,682</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十二、二二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6,017	-	2,421	-
7010	其他收入	15,952	1	24,96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5,725	6	60,817	4
7050	財務成本	(25,882)	(2)	(13,13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	<u>37,587</u>	<u>2</u>	<u>78,083</u>	<u>5</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29,399</u>	<u>7</u>	<u>153,154</u>	<u>10</u>
7900	稅前淨利	317,437	18	241,836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68,320)</u>	<u>(4)</u>	<u>(3,960)</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49,117</u>	<u>14</u>	<u>237,876</u>	<u>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九）	(\$ 316)	-	\$ 1,2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二 十）	421	-	(7,185)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附註 四、十二及二十）	14,759	1	(1,8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二十）	-	-	76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淨額）合計	14,864	1	(7,05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63,981	15	\$ 230,825	16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2.74		\$ 2.73	
9810	稀 釋	\$ 2.71		\$ 2.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敦仁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額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 藏 股	票 權	
A1	\$ 896,701	\$ 168,172	\$ 51,837	\$ 95,393	\$ 155,433	\$ 8,250	(\$ 16,600)	(\$ 36,599)				\$ 1,306,087
B1	-	-	15,050	-	(15,050)	-	-	-	-	-	-	-
B5	-	-	-	-	(139,616)	-	-	-	-	-	(139,616)	(139,616)
M5	-	-	-	-	(66)	1,578	66	-	-	-	1,578	1,578
M7	-	(2,467)	-	-	-	-	-	-	-	-	(2,467)	(2,467)
D1	-	-	-	-	237,876	-	-	-	-	-	237,876	237,876
D3	-	-	-	-	1,231	766	(9,048)	-	-	-	(7,051)	(7,051)
Z1	896,701	165,705	66,887	95,393	239,808	(5,906)	(25,582)	(36,599)			1,396,407	1,396,407
B1	-	-	23,911	-	(23,911)	-	-	-	-	-	-	-
B5	-	-	-	-	(183,246)	-	-	-	-	-	(183,246)	(183,246)
E1	100,000	300,500	-	-	-	-	-	-	-	-	400,500	400,500
M3	-	-	-	(41,550)	41,550	5,906	-	-	-	-	5,906	5,906
M7	-	3,121	-	-	-	-	-	-	-	-	3,121	3,121
D1	-	-	-	-	249,117	-	-	-	-	-	249,117	249,117
D3	-	-	-	-	(316)	-	15,180	-	-	-	14,864	14,864
Z1	\$ 996,701	\$ 469,326	\$ 90,798	\$ 53,843	\$ 323,002	\$ -	(\$ 10,402)	(\$ 36,599)			\$ 1,886,669	\$ 1,886,6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敦仁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17,437	\$ 241,83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 使用權資產）	11,357	11,740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數	-	(10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930)	29,533
A20900	財務成本	25,882	13,134
A21200	利息收入	(6,017)	(2,421)
A21300	股利收入	(1,198)	(8,98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7,587)	(78,083)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4,366)	(56,90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1,773)	5,483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906)	(1,41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93,618)	15,706
A31200	存 貨	63,846	(48,56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535	(19,090)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627	(7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32,178	11,30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05,610	42,036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25)	65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68,152	155,08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725	2,42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5,911)	(12,70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797)	(3,8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3,169</u>	<u>140,97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200)	(\$ 35,00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364)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923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20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000)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39,75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 淨現金流入	255,792	39,61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	(879)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5	178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0,000)	25,00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56,771)	(283,425)
B07600	收取之現金股利	25,458	21,38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39,899)	(191,82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	455,000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287,000)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32)	(1,94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3,246)	(139,616)
C04600	現金增資	400,5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722	313,44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78,008)	262,60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8,528	155,92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0,520	\$ 418,5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敦仁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66 年 8 月 19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行動電話預付卡、網際網路遊戲儲值卡之買賣、電信小額付費業務及移工匯款業務等。

本公司於 91 年 4 月 16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上櫃掛牌買賣。

統振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20 日取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審核通過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當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帳面金額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通訊服務部門產品之銷售。由於該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通訊服務部門之服務提供收入，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23	\$ 46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0,197	418,064
	<u>\$ 140,520</u>	<u>\$ 418,52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8,646</u>	<u>\$ 27,716</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普通股	\$ 75,515	\$ 50,094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活期及定期		
存款	\$ 21,089	\$ 10,991
移工匯款專戶	1,772,006	925,333
	<u>\$ 1,793,095</u>	<u>\$ 936,324</u>

移工匯款專戶係本公司從事移工匯款業務所成立之專用帳戶，不得用於非移工匯款用途。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4,455	\$ 22,682
減：備抵損失	-	-
	<u>\$ 34,455</u>	<u>\$ 22,682</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159	\$ 5,233
減：備抵損失	(73)	(53)
	<u>\$ 10,086</u>	<u>\$ 5,18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	\$ 549,476	\$ 254,753
減：備抵損失	(<u>240</u>)	(<u>240</u>)
	<u>\$ 549,236</u>	<u>\$ 254,513</u>
<u>催收款</u>		
催收款	\$ -	\$ 20
減：備抵呆帳	<u>-</u>	(<u>20</u>)
	<u>\$ -</u>	<u>\$ -</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超過授信期間之未付款項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依據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或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並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備抵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或將個別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另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並轉列催收款下。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0~60 天	\$ 41,039	\$ 26,897
61~90 天	1,282	328
91~150 天	2,226	416
151 天以上	<u>67</u>	<u>274</u>
合 計	<u>\$ 44,614</u>	<u>\$ 27,91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含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13	\$ 416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u>	<u>(103)</u>
年底餘額	<u>\$ 313</u>	<u>\$ 313</u>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從事移工匯款業務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代收款分別 510,808 仟元、196,606 仟元及 524,766 仟元、116,837 仟元。

十一、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u>\$ 181,378</u>	<u>\$ 245,224</u>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215 仟元及 7,615 仟元。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93,197 仟元及 1,108,891 仟元。

112 及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400 仟元及 2,000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91,703	\$ 139,966
投資關聯企業	<u>146,283</u>	<u>311,333</u>
	<u>\$ 337,986</u>	<u>\$ 451,299</u>
投資子公司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 136,132	\$ 139,966
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571	-
投資關聯企業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79,969
統達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u>146,283</u>	<u>131,364</u>
	<u>\$ 337,986</u>	<u>\$ 451,299</u>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92.26%	92.26%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9.98%
統達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78%	22.78%
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0%	-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台灣數位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111年1月及11月執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持股比例由100.00%減少為92.26%，股權淨值之變動予以調整減少資本公積2,467仟元。

本公司於112年6月新增投資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00%。

本公司於111年4月處分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權，持股比例由43.62%減少為36.78%，因其他單一股東持股比率為50.12%，故本公司對其喪失控制力；另本公司於111年11月處分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權，持股比例由36.78%減少為29.98%。本公司另於112年8月處分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剩餘股權。112及111年度因上述處分股權交易分別認列處分投資利益54,366仟元及56,903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112及11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37,587仟元、78,083仟元及14,759仟元、(1,863)仟元，係依據各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0,596	\$ 230,126	\$ 2,794	\$ 333,516
增 添	-	405	474	879
處 分	-	(1,509)	(194)	(1,703)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8,206	42,042	-	60,24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8,802</u>	<u>\$ 271,064</u>	<u>\$ 3,074</u>	<u>\$ 392,940</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6,475	\$ 646	\$ 77,121
折舊費用	-	5,670	981	6,651
處 分	-	(1,509)	(194)	(1,703)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14,377	-	14,37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5,013</u>	<u>\$ 1,433</u>	<u>\$ 96,446</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8,802</u>	<u>\$ 176,051</u>	<u>\$ 1,641</u>	<u>\$ 296,494</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802	\$ 271,064	\$ 3,074	\$ 392,940
增 添	-	443	-	443
處 分	-	(16,095)	-	(16,09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2,765	11,633	-	14,398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1,567</u>	<u>\$ 267,045</u>	<u>\$ 3,074</u>	<u>\$ 391,686</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5,013	\$ 1,433	\$ 96,446
折舊費用	-	5,814	1,010	6,824
處 分	-	(16,095)	-	(16,09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7,688	-	7,688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2,420</u>	<u>\$ 2,443</u>	<u>\$ 94,863</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1,567</u>	<u>\$ 174,625</u>	<u>\$ 631</u>	<u>\$ 296,823</u>

於 112 及 111 年度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額 6,710 仟元及 45,871 仟元，係由於本公司部分出租土地及建築物轉供自用所致。

本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後，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耐 用 年 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46~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 年
裝修工程	3~10 年
機 器 設 備	3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54	\$ 190
運輸設備	<u>2,243</u>	<u>2,049</u>
	<u>\$ 2,297</u>	<u>\$ 2,239</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2年度	111年度
	<u>\$ 1,593</u>	<u>\$ 2,88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43	\$ 800
運輸設備	<u>1,292</u>	<u>1,164</u>
	<u>\$ 1,535</u>	<u>\$ 1,964</u>

除上述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339</u>	<u>\$ 1,318</u>
非流動	<u>\$ 969</u>	<u>\$ 92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83%	0.81%
運輸設備	0.81~1.83%	0.8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廠房、零售店面及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為 1~3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61	\$ -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	\$ 9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714)	(\$ 2,054)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生財器具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679			\$	191,427		\$	275,106
轉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206)			(	42,042)		(	60,24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5,473			\$	149,385		\$	214,858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3,614		\$	63,614
折舊費用		-				3,125			3,125
轉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4,377)		(	14,37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52,362		\$	52,362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5,473			\$	97,023		\$	162,496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473			\$	149,385		\$	214,858
轉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65)			(	11,633)		(	14,398)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2,708			\$	137,752		\$	200,460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2,362		\$	52,362
折舊費用		-				2,998			2,998
轉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7,688)		(	7,688)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47,672		\$	47,672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2,708			\$	90,080		\$	152,788

投資性不動產之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 3～55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估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酌鄰近交易市價行情進行估價，其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自行估價	<u>\$ 368,279</u>	<u>\$ 262,846</u>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488,000</u>	<u>\$ 500,000</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u>\$ 520,000</u>	<u>\$ 795,000</u>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67%～1.88% 及 1.45%～2.63%。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u>\$ 100,00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兆豐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u>\$ 100,000</u>	<u>\$ _____</u>	<u>\$ 100,000</u>	1.65%	—	<u>\$ _____</u>

本公司之應付商業本票皆屬短期票券，因發行期間短，分期認列利息費用之影響不大，故係於發行時，就收取之價金與票面金額之差額一次認列利息費用。

(三) 上述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七、應付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 15,836</u>	<u>\$ 1,209</u>

本公司應付帳款主要係應付廠商之貨款。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5,213	\$ 64,433
應付勞務費	3,637	2,900
應付佣金	2,458	240
應付其他	<u>16,082</u>	<u>7,668</u>
	<u>\$ 107,390</u>	<u>\$ 75,241</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1,941	\$ 36,49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9,654</u>)	(<u>10,59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2,287</u>	<u>\$ 25,89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1 年 1 月 1 日	\$ 35,916	(\$ 9,439)	\$ 26,47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89	-	889
利息費用（收入）	<u>180</u>	<u>(48)</u>	<u>132</u>
認列於損益	<u>1,069</u>	<u>(48)</u>	<u>1,02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40)	(74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85)	-	(8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406)</u>	<u>-</u>	<u>(40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91)</u>	<u>(740)</u>	<u>(1,231)</u>
雇主提撥	<u>-</u>	<u>(371)</u>	<u>(371)</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36,494</u>	<u>(\$ 10,598)</u>	<u>\$ 25,896</u>
112 年 1 月 1 日	\$ 36,494	(\$ 10,598)	\$ 25,89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98	-	798
利息費用（收入）	<u>547</u>	<u>(162)</u>	<u>385</u>
認列於損益	<u>1,345</u>	<u>(162)</u>	<u>1,1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5)	(5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49	-	34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2</u>	<u>-</u>	<u>2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71</u>	<u>(55)</u>	<u>316</u>
雇主提撥	<u>-</u>	<u>(356)</u>	<u>(356)</u>
計畫資產支付數	(1,517)	1,517	-
公司帳上支付數	<u>(4,752)</u>	<u>-</u>	<u>(4,752)</u>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31,941</u>	<u>(\$ 9,654)</u>	<u>\$ 22,28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8%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692)	(\$ 757)
減少 0.25%	\$ 717	\$ 78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694	\$ 761
減少 0.25%	(\$ 674)	(\$ 73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354	\$ 37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1年	12.1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99,670	89,670
已發行股本	\$ 996,701	\$ 896,70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20,110 仟股及 9,500 仟股。

112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採私募方式辦理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40.0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996,701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 112 年 8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以 112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前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49,335	\$ 48,835
公司債轉換溢價	18,858	18,858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143	19,143
員工認股權失效	2,055	2,055
庫藏股票交易	5,933	5,93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3,153	33,15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2)	35,595	32,474
處分固定資產增益	5,242	5,24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2	12
	<u>\$ 469,326</u>	<u>\$ 165,70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息紅利。本公司之盈餘分配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併同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之分配議案，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淨利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依據獲利狀況，未來營運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等訂定之。分配股東紅利時，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50%，但若當年度每股可供分配盈餘未達 1 元時，得保留不分配。股利發放之方式，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總額之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章程規定，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政策係依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3,911	\$ 15,050	\$ -	\$ -
現金股利	183,246	139,616	2.1	1.6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2 年 3 月 24 日及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配，111 及 110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分別於 112 年 6 月 14 日及 111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適用 IFRS 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53,843 仟元及 41,550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處分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迴轉上述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金額 41,550 仟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5,9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02) (\$ 10,402)	(25,582) (\$ 31,488)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5,906)	(\$ 8,250)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	766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1,57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906	-
年底餘額	\$ -	(\$ 5,90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5,582)	(\$ 16,600)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421	(7,18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份額	14,759	(1,86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	66
年底餘額	(\$ 10,402)	(\$ 25,582)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112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410
112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2,410
111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410
111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2,410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於 108 年 11 月至 12 月間買回庫藏股票 2,410 仟股共計 36,599 仟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一、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245,521	\$ 1,148,133
勞務收入	488,502	314,598
	<u>\$ 1,734,023</u>	<u>\$ 1,462,731</u>

二二、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 5,035	\$ 2,091
資金貸與 (附註二八)	982	330
	<u>\$ 6,017</u>	<u>\$ 2,421</u>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9,439	\$ 10,915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98	1,6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	7,340
其 他	5,315	5,067
	<u>\$ 15,952</u>	<u>\$ 24,96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4,245	\$ 36,81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4,366	56,90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2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930	(29,795)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998)	(3,125)
其 他	(818)	(247)
	<u>\$ 95,725</u>	<u>\$ 60,817</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5,861	\$ 13,114
租賃負債利息	21	20
合 計	<u>\$ 25,882</u>	<u>\$ 13,134</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24	\$ 6,651
投資性不動產	2,998	3,125
使用權資產	1,535	1,964
合 計	<u>\$ 11,357</u>	<u>\$ 11,74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8,359	\$ 8,615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98	3,125
	<u>\$ 11,357</u>	<u>\$ 11,74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2,216	\$ 2,205
確定福利計畫	1,183	1,021
	<u>3,399</u>	<u>3,226</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40,317	116,670
勞健保費用	6,136	5,72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708	3,368
	<u>150,161</u>	<u>125,76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53,560</u>	<u>\$ 128,99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53,560</u>	<u>\$ 128,99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至 10%之間及不高於 4%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5 日及 112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0%	10%
董監事酬勞	4%	4%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6,911	\$	-	\$	28,120	\$	-
董監事酬勞		14,764		-		11,248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3,813	\$ 9,7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82)	(29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4,589	(5,4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8,320</u>	<u>\$ 3,96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317,437</u>	<u>\$ 241,83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3,487	\$ 48,367
免稅所得	(11,113)	(13,23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6,028	(30,88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2)	(29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8,320</u>	<u>\$ 3,960</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 11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 38,630	\$ 9,685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23,520	(\$ 23,520)	\$ -
減損損失	1,201	-	1,201
備抵呆帳	785	(7)	778
存貨跌價損失	1,523	(480)	1,043
未實現費用	644	(73)	571
折舊費用	995	94	1,0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2,776	(186)	2,590
	<u>\$ 31,444</u>	<u>(\$ 24,172)</u>	<u>\$ 7,27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097	\$ -	\$ 11,097
未實現兌換利益	8	417	425
	<u>\$ 11,105</u>	<u>\$ 417</u>	<u>\$ 11,522</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23,520	\$ -	\$ 23,520
減損損失	1,201	-	1,201
備抵呆帳	849	(64)	785
存貨跌價損失	1,923	(400)	1,523
未實現費用	614	30	644
折舊費用	937	58	9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2,776	2,776
未實現兌換損失	80	(80)	-
	<u>\$ 29,124</u>	<u>\$ 2,320</u>	<u>\$ 31,44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097	\$ -	\$ 11,0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182	(3,182)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	8
	<u>\$ 14,279</u>	<u>(\$ 3,174)</u>	<u>\$ 11,105</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 年度。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49,117</u>	<u>\$ 237,87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49,117</u>	<u>\$ 237,87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0,986	87,2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841	94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1,827	88,202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持股，持股比例由 43.62%減少為 36.78%，因其他單一股東持股比率為 50.12%，故本公司對其喪失控制力。

(一) 收取之對價

	111年度
總收取對價	處分達振公司 \$ 39,750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111年度
流動資產	處分達振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7,121
應收帳款淨額	210,748
其他應收款	434
存 貨	298,444
預付款項	11,217
其他流動資產	8,675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處分達振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847
其他金融資產	68,005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457
使用權資產	46,831
無形資產	1,7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284
預付設備款	2,098
存出保證金	3,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77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24,601)
應付帳款	(141,909)
其他應付款	(19,783)
租賃負債	(1,416)
預收款項	(2,198)
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6,052)
其他流動負債	(9,447)
處分之淨資產	<u>\$ 445,292</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111年度
	處分達振公司
收取之對價	\$ 39,750
處分之淨資產	(445,292)
非控制權益	251,073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u>212,435</u>
處分利益	<u>\$ 57,966</u>

111 年度認列之利益包括已實現利益 7,749 仟元（處分價款 39,750 仟元減除所處分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 30,423 仟元及累積兌換

差額 1,578 仟元)，以及未實現利益 50,217 仟元（所保留 36.78% 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減除帳面金額）。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目的係為保障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盡量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本公司會定期審閱其資本結構，考慮總體經濟狀況、現行利率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充足性，並透過支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項以調整資本結構。

本公司無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8,646	\$ -	\$ -	\$ 28,64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75,515	\$ 75,515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7,716	\$ -	\$ -	\$ 27,71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50,094	\$ 50,094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衍 生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債 務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債 務 工 具	
期初餘額	\$ -	\$ -	\$ -	\$ 50,094	\$ -	\$ 50,0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	-	421	-	421
購 買	-	-	-	20,200	-	20,200
重 分 類	-	-	-	12,000	-	12,000
處 分	-	-	-	(7,200)	-	(7,200)
期末餘額	<u>\$ -</u>	<u>\$ -</u>	<u>\$ -</u>	<u>\$ 75,515</u>	<u>\$ -</u>	<u>\$ 75,515</u>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及 損失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衍 生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債 務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債 務 工 具	
期初餘額	\$ -	\$ -	\$ -	\$ 22,279	\$ -	\$ 22,2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	-	(7,185)	-	(7,185)
購 買	-	-	-	35,000	-	35,000
期末餘額	<u>\$ -</u>	<u>\$ -</u>	<u>\$ -</u>	<u>\$ 50,094</u>	<u>\$ -</u>	<u>\$ 50,094</u>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及 損失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及基金，主要係以淨資產價值法、資產法及收益法估計公允價值。

淨資產價值法主要係投資私募股權基金之淨值以評估其公允價值；資產法主要係參考經獨立專家按公允價值衡量後之淨資產價值以評估其公允價值，本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減 10%；收益法係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28,646	\$ 27,7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工具投資	75,515	50,0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2,628,951	1,639,65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757,278	1,489,57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代收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代收款及存入保證金。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不定期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之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移工匯款交易，會因市場匯率波動而使本公司存有匯率之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本公司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之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後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 58,496 (i)	\$ 23,057 (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美金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且主要管理階層會依本公司之政策進行匯率風險管理。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銀行存款及從事浮動利率之借款，故有利率變動之暴險。本公司現行之政策為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減低利率變動風險，且目前並無操作利率避險工具。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慮對顯著之

利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作控管。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本公司以 5% 增加或減少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且未考慮利息資本化之因素外，利率上升／下降 5%，對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利益 1,293 仟元及 65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集中於若干客戶，但該些企業互不關聯，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持續針對其財務狀況及歷史交易記錄進行評估，因此，預期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有限。

本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在不考量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政策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扣除依規定得互抵之金額及依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後之淨額（即為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1 年內到期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付息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15,836	\$ -	\$ -	\$ 15,836
其他應付款	-	107,390	-	-	107,390
租賃負債	-	1,339	969	-	2,308
其他流動負債	-	525,008	-	-	525,008
<u>付息負債</u>					
短期借款	1.67%~1.88%	1,008,000	-	-	1,008,000
應付短期票券	1.65%	100,000	-	-	100,000
		<u>\$1,757,573</u>	<u>\$ 969</u>	<u>\$ -</u>	<u>\$1,758,542</u>

111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1 年內到期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付息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1,209	\$ -	\$ -	\$ 1,209
其他應付款	-	75,241	-	-	75,241
租賃負債	-	1,318	929	-	2,247
其他流動負債	-	119,398	-	-	119,398
<u>付息負債</u>					
短期借款	1.45%~2.63%	1,295,000	-	-	1,295,000
		<u>\$1,492,166</u>	<u>\$ 929</u>	<u>\$ -</u>	<u>\$1,493,095</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銀行借款額度</u>		
— 未動用金額	<u>\$ 2,369,000</u>	<u>\$ 832,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自 111 年 4 月起變更為關聯企業，惟自 112 年 8 月起變更為非關係人）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台灣數位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子 公 司	\$ 405	\$ 723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	\$ 797
關聯企業	-	222
	\$ -	\$ 1,019
應付費用		
子 公 司	\$ 49	\$ 560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三)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實際動支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子 公 司					
威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56%	\$ 982	\$ 217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實際動支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子公司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 -	2.03%	\$ 330	\$ -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 6,124	\$ 5,507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653
關聯企業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072
	<u>\$ 6,124</u>	<u>\$ 7,232</u>

上列租金收入之租金價格係雙方依據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決定，無重大異常。

2. 其他收入（帳列其他收入－其他）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 1,842	\$ 1,794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377
關聯企業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434
	<u>\$ 1,842</u>	<u>\$ 2,605</u>

係本公司為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提供部分管理服務及顧問費等所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2,248	\$ 52,427
退職後福利	563	455
	<u>\$ 52,811</u>	<u>\$ 52,88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 21,089	\$ 10,988
銀行備償戶	-	3
自有土地	121,567	118,802
建築物	174,625	176,051
投資性不動產	152,788	162,496
	<u>\$ 470,069</u>	<u>\$ 468,340</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開立保證票據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保證票據	\$ 100,000	\$ 100,000
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履約保證	125,000	50,000

三一、其他事項

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因經營金管會許可之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營運之財務狀況如下：

	112年12月31日
<u>資 產</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772,006
其他應收款	510,808
	<u>\$ 2,282,814</u>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418,000
暫估應付費用	6,514
預收貨款	213
代收 款	524,766
暫 收 款	206
內部往來	199,601
	<u>\$ 1,149,3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權益	
營運資金	\$ 751,994
未分配盈餘	<u>381,520</u>
	<u>\$ 1,133,514</u>

本年度營運資金自 351,494 仟元增加至 751,994 仟元，係統振公司
私募普通股之股款，請參閱附註二十，其款項全數用於移工匯款業務。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
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
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註）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8,096	30.71	\$ 1,169,928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註）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5,016	30.71	\$ 461,141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期末匯率。

本公司於 112 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為 44,245 仟元（包括已實現兌換利益 42,117 仟元及未實現兌換利益 2,128 仟元）；111 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為 36,819 仟元（包括已實現兌換利益 36,777 仟元及未實現兌換利益 42 仟元）。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五)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出 編號	貸出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 最高 額 (註 3)	期 末 餘 額 (註 4)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率區 間 (%)	資金貸 與 性 質	業務往 來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 金必 要之 原因	提 呆 帳	擔 保 稱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與 貸 金 限 額
0	統振公司	威豐科技股 份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00,000	\$ 100,000	\$ 100,000	2.56%	短期融通 資金	\$ -	協助子公司 營運週轉	\$ -	\$ -	\$ 188,667 (註1)	\$ 377,334 (註2)

註 1：對短期資金融通者，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10% =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1,886,669 仟元 × 10% = 188,667 仟元。

註 2：對短期資金融通者，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20% =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1,886,669 仟元 × 20% = 377,334 仟元。

註 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目 股數／單位數 ／出資額（元）	帳面金額（元）	持股比例（%）	期末價值		備註
							市價	備	
統振公司	股票－普通股 易能電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0,000	\$ -	13.53	\$ -		
	倍利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19,092	1.00	19,092		
	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	-	1.21	-		
	紅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000	31,320	8.60	31,320		
	福友私募股權有限合夥	"	"	21,000,000	25,103	3.00	25,103		
					<u>\$ 75,515</u>		<u>\$ 75,515</u>		
	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 1,055	-	\$ 1,055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338	0.01	338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8,000	730	-	730		
	鍊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10,000	24,850	0.03	24,850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	269	0.95	269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361	-	361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060	302	-	302		
	曜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498	246	0.01	246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	77	-	77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418	-	418		
					<u>\$ 28,646</u>		<u>\$ 28,646</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賣		出		2		2		期		未		
				份	股	金	額	份	股	金	額	份	股	售	價	帳面成本 (註 3)	處分		損益	份
統振公司	非上市(櫃)股票 遠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來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鼎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1,627	\$ 179,969	-	\$ -	11,627	\$ 255,792	\$ 201,426	\$ 54,366	-	\$ -	-	-	-	-	\$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註 3：帳面成本係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處分日之帳面價值。

註 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 表 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期 末 數 比 率 (%)	持 有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資 損 益	備 註
統振公司	達振公司	台 灣	電池、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批發	\$ -	-	\$ -	51,880	\$ 15,551	
	統達公司	台 灣	電池、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批發	145,253	22.78	146,283	25,956	5,913	
	東旺利公司 (原名：台灣數位電通公司)	台 灣	電信器材、食品及化妝品零售批發	40,333	92.26	136,132	12,451	11,552	子 公 司
	威豐公司	台 灣	電子材料之批發服務	51,000	51.00	55,571	8,964	4,571	子 公 司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3%
鑫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惠津）	8,967,000	9.00%
陳 威 宇	6,000,000	6.02%
游 惠 津	5,255,000	5.2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附註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八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九
存貨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附註十六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表彙總表		明細表十五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u>\$ 34,455</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B		\$ 5,997
C		2,057
D		528
其他（註）		<u>1,577</u>
		10,159
減：備抵呆帳		(<u>73</u>)
		<u>\$ 10,086</u>

註：客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彙計。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u>稱</u>	摘 <u>要</u>	金 <u>額</u>
其他應收款	係應收利息、外勞匯款及租金等	\$ 549,476
減：備抵呆帳		(<u>240</u>)
		<u>\$ 549,236</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留抵稅額		\$ 3,450
其他預付費用		2,943
其他（註）		<u>887</u>
		<u>\$ 7,280</u>

註：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彙計。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期 股		末 持 股 比 例 %		額		評 價 基 礎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非上市公司																										
達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1,626,929	\$ 179,969			-	\$ -	-	(11,626,929)	(\$ 201,426)	\$ 15,551	\$ 5,906		\$ 15,551	\$ 5,906	-	\$ -	-	-	-	-	-	-	-	-	-	無
統達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二)	9,587,417	131,364			-	-	14,759	-	(5,753)	5,913	-		5,913	-	9,587,417	146,283	22.78									"
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台灣數位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註三)	7,912,185	139,966			1,850,675		3,121	-	(18,507)	11,552	-		11,552	-	9,762,860	136,132	92.26									"
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四)	-	-			5,100,000		51,000	-	-	4,571	-		4,571	-	5,100,000	55,571	51.00									"
		\$ 451,299				\$ 68,880			(\$ 225,686)	\$ 37,587	\$ 5,906		\$ 37,587	\$ 5,906		\$ 337,986										

註一：本期減少係處分開聯企業全數持股 201,426 仟元。

註二：本期增加係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調整增加 14,759 仟元；本期減少係收到現金股利 5,753 仟元。

註三：本期增加股數 1,850,675 股係東旺利公司分配之股票股利；本期增加係認列子公司之資本公積變動調整 3,121 仟元；本期減少係收到現金股利 18,507 仟元。

註四：本期增加係增加投資子公司 51,000 仟元。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 516	\$ 107	(\$ 516)	\$ 107
運輸設備	<u>3,381</u>	<u>1,486</u>	(<u>1,009</u>)	<u>3,858</u>
	<u>\$ 3,897</u>	<u>\$ 1,593</u>	(<u>\$ 1,525</u>)	<u>\$ 3,965</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 326	\$ 243	(\$ 516)	\$ 53
運輸設備	<u>1,332</u>	<u>1,292</u>	(<u>1,009</u>)	<u>1,615</u>
	<u>\$ 1,658</u>	<u>\$ 1,535</u>	(<u>\$ 1,525</u>)	<u>\$ 1,668</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八

借 款 種 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	抵 押	或 擔 保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 488,000	112.12.22~113.01.26	1.83	有			
信用借款	遠東銀行	150,000	112.10.19~113.01.17	1.88	無			
"	富邦銀行	150,000	112.11.23~113.03.25	1.83	"			
"	元大銀行	120,000	112.11.30~113.02.27	1.67	"			
"	新光銀行	<u>100,000</u>	112.11.30~113.02.26	1.85	"			
		<u>\$1,008,000</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甲	商 乙	名 丙	稱 丁	摘 戊	要 金	額
					\$	6,759
						2,547
						2,505
						1,161
						988
				其他（註）		<u>1,876</u>
					\$	<u>15,836</u>

註：個別金額在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以下彙列。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移工匯款代收款項		\$ 524,766
其他（註）		<u>242</u>
		<u>\$ 525,008</u>

註：個別金額在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以下彙列。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年 底 餘 額
建 築 物				1 年	1.83%	\$ 54
運輸設備				3 年	0.81%~1.83%	<u>2,254</u>
						<u>\$ 2,308</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銷貨收入		\$ 1,249,233	
減：銷貨退回		(445)	
減：銷貨折讓		(3,267)	
		1,245,521	
勞務收入		488,502	
		<u>\$ 1,734,023</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存貨		\$	252,839
加：本期進貨			1,130,770
其他營業成本			493
減：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2,400)
轉列營業費用		(	1,912)
期末存貨		(	<u>186,593</u>)
			<u>\$ 1,193,197</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推 銷 費 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合 計
薪資支出（含 退休金）		\$ 61,392	\$ 82,324	\$ 143,716
租金支出		810	-	810
文具用品		285	130	415
旅 費		1,384	813	2,197
運 費		833	12	845
郵 電 費		66,130	346	66,476
修繕費		-	2,121	2,121
廣告費		2,633	38	2,671
水 電 費		1,493	1,603	3,096
保險費		3,220	3,925	7,145
交際費		196	5,088	5,284
稅 捐		-	3,040	3,040
折 舊		1,044	7,315	8,359
伙食費		1,178	478	1,656
職工福利		736	307	1,043
佣金支出		14,438	-	14,438
勞 務 費		148	6,984	7,132
什 費		73,830	8,514	82,344
		<u>\$ 229,750</u>	<u>\$ 123,038</u>	<u>\$ 352,788</u>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125,553	\$ -	\$ 105,422
勞健保費用		-	6,136	-	5,729
退休金費用		-	3,399	-	3,226
董事酬金		-	14,764	-	11,2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708	-	3,368
折舊費用		-	8,359	-	8,615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3 人及 6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2,352 仟元 (『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962 仟元 (『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2,128 仟元 (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757 仟元 (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21%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 0 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 0 仟元。

(5) 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酬，係依照個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公司實際經營狀況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由薪酬委員會訂定並提送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員工之薪酬，係依據本公司敘薪辦法，並參酌員工之學經歷、職務性質與類別、市場水準及公司內部平衡等，經權限主管核准後始決定之。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敦 仁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依據合併財務報告之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四)所述，合併公司收入係於完全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而合併公司之通訊服務部門之最大客戶係合併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且授信條件優於其他客戶；另 IC 及其他通路事業部門新增之特殊收入性質客戶亦係合併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該些部分之收入認列對合併公司營運存在重大影響，因是將該部分之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對該等客戶因應上述風險，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合併公司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並執行相關控制測試。
2. 本會計師針對前述銷售客戶選取收入樣本，檢視並核對收入認列憑證及送貨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是否適當。
3. 針對前述銷售客戶選取收入樣本，執行收款測試。

其他事項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鏞 銘



邱鏞銘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5 日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7,927	5		\$ 472,854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8,646	1		27,71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60,552	2		43,54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259,271	6		136,731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二五及三二）	551,311	13		254,662	8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348,445	8		351,980	11	
1410	預付款項	141,851	3		48,913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三）	1,814,789	44		952,634	3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8,529	1		15,35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431,321	83		2,304,386	7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75,515	2		50,09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46,283	4		311,333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三）	402,916	10		412,935	1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831	-		2,32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三）	46,695	1		46,055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	-		1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0,723	-		35,779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2,574	-		2,917	-	
1995	長期預付費用	513	-		7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88,050	17		861,668	27	
1XXX	資 產 總 計	\$ 4,119,371	100		\$ 3,166,054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 1,210,423	29		\$ 1,404,481	4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100,000	3		-	-	
215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91,470	2		37,278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160,444	4		137,46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40,890	1		16,53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879	-		1,40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	526,275	13		121,284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131,381	52		1,718,444	5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1,968	-		11,34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969	-		92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2,287	1		25,89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86	-		1,2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6,510	1		39,456	1	
2XXX	負債總計	2,167,891	53		1,757,900	5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996,701	24		896,701	28	
3200	資本公積	469,326	12		165,705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0,798	2		66,887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843	1		95,39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23,002	8		239,808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67,643	11		402,088	13	
3400	其他權益	(10,402)	-		(31,488)	(1)	
3500	庫藏股票	(36,599)	(1)		(36,599)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886,669	46		1,396,407	4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64,811	1		11,747	-	
3XXX	權益總計	1,951,480	47		1,408,154	4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4,119,371	100		\$ 3,166,05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敦仁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2,261,387	100	\$ 2,468,7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四）	<u>1,561,098</u>	<u>69</u>	<u>1,860,224</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700,289</u>	<u>31</u>	<u>608,570</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二 四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325,285	14	279,360	12
6200	管理費用	153,777	7	169,03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2,970	-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減損損失	(<u>2,136</u>)	<u>-</u>	<u>3,88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6,926</u>	<u>21</u>	<u>455,249</u>	<u>19</u>
6900	營業淨利	<u>223,363</u>	<u>10</u>	<u>153,321</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十三、二四及三二）				
7100	利息收入	5,405	-	2,227	-
7190	其他收入	10,664	-	17,24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6,761	4	82,120	4
7050	財務成本	(29,390)	(1)	(17,18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u>21,464</u>	<u>1</u>	<u>24,07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04,904</u>	<u>4</u>	<u>108,476</u>	<u>5</u>
7900	稅前淨利	328,267	14	261,797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u>73,614</u>)	(<u>3</u>)	(<u>12,043</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54,653</u>	<u>11</u>	<u>249,754</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二一）	(\$ 316)	-	\$ 1,2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二 二）	421	-	(7,27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附註四及二 二）	14,759	1	(1,82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二二）	-	-	2,29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淨額）合計	14,864	1	(5,57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69,517</u>	<u>12</u>	<u>\$ 244,181</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49,117	11	\$ 237,876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5,536	-	11,878	-
8600		<u>\$ 254,653</u>	<u>11</u>	<u>\$ 249,754</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63,981	12	\$ 230,825	9
8720	非控制權益	5,536	-	13,356	1
8700		<u>\$ 269,517</u>	<u>12</u>	<u>\$ 244,181</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u>2.74</u>	\$	<u>2.73</u>
9810	稀 釋	\$	<u>2.71</u>	\$	<u>2.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敦仁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28,267	\$ 261,79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 使用權資產）	11,981	17,384
A20200	攤銷費用	425	5,118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 失	(2,136)	3,88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930)	29,533
A20900	財務成本	29,390	17,187
A21200	利息收入	(5,405)	(2,227)
A21300	股利收入	(1,198)	(8,98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21,464)	(24,07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38
A231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57,966)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損失	(54,366)	1,063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	2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7,012)	(3,267)
A31150	應收帳款	(120,404)	(23,19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94,552)	39,716
A31200	存 貨	3,535	(104,768)
A31230	預付款項	(104,938)	(14,97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3,173)	(4,749)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4,192	1,5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2,820	38,5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04,991	37,65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925)	65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6,098	210,44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405	2,22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9,227)	(\$ 16,93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5,674)	(3,8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6,602</u>	<u>191,92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00)	(35,000)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200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364)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923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 淨現金流入	255,792	39,615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47,37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	(1,35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3	71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5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62,155)	(272,32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098)
B07600	收取之現金股利	6,951	21,380
B09900	長期預付費用增加	(712)	(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13,224)</u>	<u>(295,07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	421,839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194,058)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3,40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150)	(2,54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3,246)	(139,616)
C04600	現金增資	400,500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49,000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203	8,105
C099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554)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1,695</u>	<u>284,37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	(\$ 99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284,927)	180,22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72,854</u>	<u>292,62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7,927</u>	<u>\$ 472,8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敦仁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母公司沿革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統振公司」)創立於 66 年 8 月 19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行動電話預付卡、網際網路遊戲儲值卡之買賣以及電信小額付費業務及移工匯款業務等。

統振公司於 91 年 4 月 16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上櫃掛牌買賣。

統振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20 日取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審核通過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

(二) 子公司沿革

1.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達振公司)，係統振公司持股 29.98%之子公司，成立於 97 年 4 月 16 日，主要經營電池、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批發等業務。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部分股權並喪失控制力。
2. 台灣數位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1 年 9 月 8 日正式更名為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旺利公司)，係統振公司持股 92.26%之子公司，成立於 95 年 12 月 6 日，主要經營電信器材批發業務；101 年下半年度起新增經營食品及化妝品零售及批發業務。
3. Saintop Group Co., Ltd. (以下簡稱 Saintop)，係統振公司之轉投資公司達振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該公司成立於 91 年 2 月 22 日，至 91 年 12 月正式營運，係註冊於英屬維京群島之公司，主要經營投資控股活動。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部分股權，因而喪失其控制力。

4. Formosa Fortune Holding Limited (以下簡稱 Formosa)，係統振公司之轉投資公司達振公司於 101 年 2 月取得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 Formosa 100%之股權。Formosa 係註冊於英屬維京群島之公司，主要經營投資控股活動。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部分股權，因而喪失其控制力。
5. Hi-Tech Energy Limited (以下簡稱 Hi-Tech)，係達振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Saintop 持股 100%之子公司，成立於 98 年 4 月 23 日，係註冊於香港之公司，主要經營投資控股活動。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部分股權，因而喪失其控制力。
6. 上海統振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統振公司)，係 Saintop 之轉投資公司 Hi-Tech 持股 100%之子公司。該公司成立於 91 年 1 月，經營期限為 20 年，目前主要經營項目為投資控股活動。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部分股權，因而喪失其控制力。
7. Global Resources Channel Co., Ltd (以下簡稱 Global)，係達振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Formosa 持股 100%之子公司。係註冊於英屬維京群島之公司，主要經營投資控股活動。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部分股權，因而喪失其控制力。
8. 常州上揚光電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常州上揚公司)，係 Saintop 之轉投資公司上海統振持股 45.43%、Formosa 之轉投資公司 Global 持股 36.38%及達振公司持股 18.19%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鋰電池成品設計與組裝、電池模組零配件之生產及銷售。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部分股權，因而喪失其控制力。
9. 綠易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綠易租賃公司)，係統振公司持股 96.67%之子公司，成立於 105 年 7 月，主要從事電動車及電池租賃，已於 111 年 5 月清算完結。
10. 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威豐公司)，係統振公司持股 51%之子公司，成立於 112 年 6 月，主要經營電子材料批發服務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統振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統振公司及由統振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統振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統振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統振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統振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帳面金額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

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通訊服務部門、其他電子零組件部門及 IC 及其他通路事業部門產品之銷售。由於該些部門之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通訊服務部門之服務提供收入，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統振公司、達振公司及東旺利公司：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Saintop、Formosa、Hi-Tech、上海統振公司、Global 及常州上揚公司尚未訂立員工退休辦法，當地政府法令亦無強制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惟上海統振公司及常州上揚公司須依當地規定按月向社保局繳交養老金。

(十七) 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06	\$ 73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87,421	472,119
	<u>\$ 187,927</u>	<u>\$ 472,85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8,646</u>	<u>\$ 27,716</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75,515</u>	<u>\$ 50,094</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活期及定期		
存款	\$ 42,783	\$ 27,301
移工匯款專戶	1,772,006	925,333
	<u>\$ 1,814,789</u>	<u>\$ 952,634</u>

移工匯款專戶係合併公司從事移工匯款業務所成立之專用帳戶，不得用於非移工匯款用途。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0,552	\$ 43,54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60,552</u>	<u>\$ 43,54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61,894	\$ 141,470
減：備抵損失	(<u>2,623</u>)	(<u>4,739</u>)
	<u>\$ 259,271</u>	<u>\$ 136,731</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	\$ 551,551	\$ 254,902
減：備抵損失	(<u>240</u>)	(<u>240</u>)
	<u>\$ 551,311</u>	<u>\$ 254,662</u>
<u>催收款</u>		
催收款	\$ 5,394	\$ 5,414
減：備抵損失	(<u>5,394</u>)	(<u>5,414</u>)
	<u>\$ -</u>	<u>\$ -</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5～120 天，超過授信期間之未付款項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依據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或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並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或將個別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另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並轉列催收款下。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0~60 天	\$ 179,374	\$ 113,182
61~90 天	47,396	40,322
91~150 天	92,239	21,409
151 天以上	3,437	10,097
合 計	<u>\$ 322,446</u>	<u>\$ 185,01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含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0,393	\$ 7,397
（減）加：本年度（迴轉）提列		
呆帳費用	(2,136)	3,885
處分子公司	-	(889)
年底餘額	<u>\$ 8,257</u>	<u>\$ 10,393</u>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從事移工匯款業務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代收款分別為 510,808 仟元、196,606 仟元及 524,766 仟元、116,837 仟元。

十一、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u>\$ 348,445</u>	<u>\$ 351,980</u>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2,176 仟元及 42,270 仟元。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561,098 仟元及 1,860,224 仟元。

112 及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0,094) 仟元及 19,495 仟元。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統振公司	達振公司	電池製造等	-	29.98%	註 1
統振公司	東旺利公司（原名：台灣數位電通公司）	電信器材、食品及化妝品零售批發	92.26%	92.26%	註 2
統振公司	威豐公司	電子材料之批發服務	51.00%	-	註 3
達振公司	Saintop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 1
達振公司	Formosa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 1
達振公司	常州上揚公司	鋰電池成品設計與組裝、電池模組零 配件之生產及銷售	18.19%	18.19%	註 1
Saintop	Hi-Tech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 1
Hi-Tech	上海統振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 1
Formosa	Global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 1
Global	常州上揚公司	鋰電池成品設計與組裝、電池模組零 配件之生產及銷售	36.38%	36.38%	註 1
上海統振公司	常州上揚公司	鋰電池成品設計與組裝、電池模組零 配件之生產及銷售	45.43%	45.43%	註 1

註 1：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公司部分股權，持股比例由 43.62%減少為 36.78%，因其他單一股東持股比率為 50.12%，故合併公司對其喪失控制力，因此未納入合併；另統振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處分達振公司部分股權，持股比例由 36.78%減少為 29.98%；統振公司又於 112 年 8 月處分達振公司剩餘股權，故已無持股。

註 2：東旺利公司（原名：台灣數位電通公司）分別於 111 年 1 月及 11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持股比例由 100.00%減少為 92.26%。

註 3：威豐公司於 112 年 6 月設立登記完成，持股為 51%，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並無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達振公司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達振公司	台 灣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達振公司	111年度(註) \$ 10,705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達振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年度(註)
營業收入	<u>\$ 501,201</u>
本期淨利	\$ 28,133
其他綜合損益	<u>2,618</u>
綜合損益總額	<u>\$ 30,751</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638
達振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6,495</u>
	<u>\$ 28,13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787
達振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7,964</u>
	<u>\$ 30,751</u>

註：係合併公司喪失控制力前對該公司之本期損益。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u>\$ 146,283</u>	<u>\$ 311,333</u>
統達公司	\$ 146,283	\$ 131,364
達振公司	<u>-</u>	<u>179,969</u>
	<u>\$ 146,283</u>	<u>\$ 311,333</u>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統達公司	22.78%	22.78%
達振公司	-	29.98%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分別為 21,464 仟元及 24,072 仟元，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統振公司於 112 年 8 月處分達振公司剩餘股權，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54,366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5,719	\$ 494,893	\$ 137,167	\$ 9,348	\$ 2,917	\$ 24,992	\$ 1,714	\$ 8,416	\$ 845,166
增 添	-	405	349	-	-	-	-	474	1,228
處 分	-	(1,509)	(25)	-	-	(6,338)	-	(194)	(8,066)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111	-	-	-	-	-	-	111
處分子公司	-	(120,261)	(143,175)	(9,348)	(3,030)	(17,853)	(1,714)	(5,111)	(300,492)
淨兌換差額	-	4,471	7,921	-	113	760	-	17	13,28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5,719</u>	<u>\$ 378,110</u>	<u>\$ 2,237</u>	<u>\$ -</u>	<u>\$ -</u>	<u>\$ 1,561</u>	<u>\$ -</u>	<u>\$ 3,602</u>	<u>\$ 551,22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12,542	\$ 112,154	\$ 7,653	\$ 2,594	\$ 23,696	\$ 1,714	\$ 4,366	\$ 364,719
折舊費用	-	9,594	2,549	115	29	204	-	1,108	13,599
處 分	-	(1,509)	(21)	-	-	(5,704)	-	(194)	(7,428)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152	-	-	-	-	-	-	152
處分子公司	-	(91,624)	(119,504)	(7,768)	(2,724)	(17,364)	(1,714)	(3,337)	(244,035)
淨兌換差額	-	3,381	7,059	-	101	729	-	17	11,28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32,536</u>	<u>\$ 2,237</u>	<u>\$ -</u>	<u>\$ -</u>	<u>\$ 1,561</u>	<u>\$ -</u>	<u>\$ 1,960</u>	<u>\$ 138,294</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5,719</u>	<u>\$ 245,57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642</u>	<u>\$ 412,935</u>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5,719	\$ 378,110	\$ 2,237	\$ -	\$ -	\$ 1,561	\$ -	\$ 3,602	\$ 551,229
增 添	-	443	-	-	-	-	-	-	443
處 分	-	(14,421)	(2,237)	-	-	(1,561)	-	(528)	(18,747)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608)	(1,434)	-	-	-	-	-	-	(2,042)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5,111</u>	<u>\$ 362,698</u>	<u>\$ -</u>	<u>\$ -</u>	<u>\$ -</u>	<u>\$ -</u>	<u>\$ -</u>	<u>\$ 3,074</u>	<u>\$ 530,883</u>
累計折舊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32,536	\$ 2,237	\$ -	\$ -	\$ 1,561	\$ -	\$ 1,960	\$ 138,294
折舊費用	-	7,895	-	-	-	-	-	1,011	8,906
處 分	-	(14,421)	(2,237)	-	-	(1,561)	-	(528)	(18,747)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	(486)	-	-	-	-	-	-	(48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25,52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443</u>	<u>\$ 127,967</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5,111</u>	<u>\$ 237,17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631</u>	<u>\$ 402,916</u>

於 111 年度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額(41) 仟元，係由於合併公司部分建築物轉供自用所致。

於 112 年度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之淨額 1,556 仟元，係由於合併公司部分建築物出租所致。

合併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後，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耐用年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 年
裝修工程	3~10 年

(接次頁)

(承前頁)

	耐 用 年 限
機器設備	2~3 年
研發設備	2~6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辦公設備	2~5 年
其他設備	3~11 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54	\$ 190
運輸設備	<u>2,777</u>	<u>2,139</u>
	<u>\$ 2,831</u>	<u>\$ 2,329</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2年度</u> <u>\$ 2,661</u>	<u>111年度</u> <u>\$ 2,88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	\$ 337
建築物	243	799
運輸設備	<u>1,916</u>	<u>1,763</u>
	<u>\$ 2,159</u>	<u>\$ 2,899</u>

除上述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879</u>	<u>\$ 1,408</u>
非流動	<u>\$ 969</u>	<u>\$ 92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83%	0.81%
運輸設備	0.81%~2.43%	0.8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零售店面及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為1~3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26	\$ 94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7	\$ 3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442)	(\$ 2,695)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生財器具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土地	建築物	合計
<u>成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8,557	\$ 42,450	\$ 61,007
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1)	(11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8,557</u>	<u>\$ 42,339</u>	<u>\$ 60,896</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4,107	\$ 14,107
折舊費用	-	886	886
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2)	(15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4,841</u>	<u>\$ 14,841</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8,557</u>	<u>\$ 27,498</u>	<u>\$ 46,055</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557	\$ 42,339	\$ 60,89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608	1,434	2,042
處 分	-	(1,674)	(1,67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165</u>	<u>\$ 42,099</u>	<u>\$ 61,264</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841	\$ 14,841
折舊費用	-	916	91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486	486
處 分	-	(1,674)	(1,67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4,569</u>	<u>\$ 14,569</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9,165</u>	<u>\$ 27,530</u>	<u>\$ 46,695</u>

投資性不動產之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 3～50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估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酌鄰近交易市價行情進行估價，其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自行估價	<u>\$ 112,551</u>	<u>\$ 74,497</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七、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966
單獨取得	150
淨兌換差額	167
處分子公司	(11,66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614</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腦軟體成本</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742
攤銷費用	477
淨兌換差額	154
處分子公司	(9,90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464</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50</u>
<u>成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u>\$ 5,614</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61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5,464
攤銷費用	15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614</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耐用年限
	2~5年

十八、借款

(一)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700,000	\$ 890,000
擔保借款	488,000	500,000
購料借款	22,423	14,481
	<u>\$ 1,210,423</u>	<u>\$ 1,404,481</u>

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67%~7.24%及1.45%~2.63%。

(二)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112年12月31日

\$ 100,000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兆豐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u>\$ 100,000</u>	<u>\$ -</u>	<u>\$ 100,000</u>	1.65%	—	<u>\$ -</u>

合併公司之應付商業本票皆屬短期票券，因發行期間短，分期認列利息費用之影響不大，故係於發行時，就收取之價金與票面金額之差額一次認列利息費用。

(三) 上述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九、應付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 91,470</u>	<u>\$ 37,278</u>

合併公司應付帳款主要係應付廠商之貨款。

二十、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8,360	\$ 86,335
應付業務推廣費	23,037	20,144
應付進出口及運費	9,194	1,710
應付勞務費	4,703	3,673
應付廣告費	3,025	7,321
應付佣金費	2,458	240
應付其他	19,667	18,038
	<u>\$ 160,444</u>	<u>\$ 137,461</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統振公司、達振公司及東旺利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其餘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些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些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統振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上述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1,941	\$ 36,49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654)	(10,5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2,287</u>	<u>\$ 25,89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11年1月1日	\$ 35,916	(\$ 9,439)	\$ 26,47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89	-	889
利息費用（收入）	<u>180</u>	<u>(48)</u>	<u>132</u>
認列於損益	<u>1,069</u>	<u>(48)</u>	<u>1,02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 現 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	(\$ 740)	(\$ 74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85)	-	(8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06)	-	(4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91)	(740)	(1,231)
雇主提撥	-	(371)	(371)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36,494</u>	<u>(\$ 10,598)</u>	<u>\$ 25,896</u>
112 年 1 月 1 日	\$ 36,494	(\$ 10,598)	\$ 25,89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98	-	798
利息費用（收入）	547	(162)	385
認列於損益	<u>1,345</u>	<u>(162)</u>	<u>1,1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55)	(5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349	-	34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2</u>	<u>-</u>	<u>2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71</u>	<u>(55)</u>	<u>316</u>
雇主提撥	-	(356)	(356)
計畫資產支付數	(1,517)	1,517	-
公司帳上支付數	<u>(4,752)</u>	<u>-</u>	<u>(4,752)</u>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31,941</u>	<u>(\$ 9,654)</u>	<u>\$ 22,287</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8%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折現率</u>		
增加 0.25%	(\$ 692)	(\$ 757)
減少 0.25%	\$ 717	\$ 785
<u>薪資預期增加率</u>		
增加 0.25%	\$ 694	\$ 761
減少 0.25%	(\$ 674)	(\$ 73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54	\$ 37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1年	12.1 年

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9,670</u>	<u>89,670</u>
已發行股本	<u>\$ 996,701</u>	<u>\$ 896,7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20,110 仟股及 9,500 仟股。

112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採私募方式辦理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40.0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996,701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 112 年 8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以 112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前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49,335	\$ 48,835
公司債轉換溢價	18,858	18,858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143	19,143
員工認股權失效	2,055	2,055
庫藏股票交易	5,933	5,93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3,153	33,153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2)	\$ 35,595	\$ 32,474
處分固定資產增益	5,242	5,24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2	12
	<u>\$ 469,326</u>	<u>\$ 165,70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統振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統振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統振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息紅利。統振公司之盈餘分配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併同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之分配議案，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統振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淨利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統振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依據獲利狀況，未來營運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等訂定之。分配股東紅利時，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50%，但若當年度每股可供分配盈餘未達 1 元時，得保留不分配。股利發放之方式，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總額之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統振公司章程規定，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政策係依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統振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3,911	\$ 15,050	\$ -	\$ -
現金股利	183,246	139,616	2.1	1.6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2 年 3 月 24 日及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配，111 及 110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分別於 112 年 6 月 14 日及 111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統振公司於首次適用 IFRS 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53,843 仟元及 41,550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統振公司於 112 年 8 月處分達振公司，迴轉上述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金額 41,550 仟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5,9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02) (\$ 10,402)	(25,582) (\$ 31,488)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u>(\$ 5,906)</u>	<u>(\$ 8,250)</u>
年初餘額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		
算差額	-	766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		
益	-	1,57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5,906	-
年底餘額	<u>\$ -</u>	<u>(\$ 5,906)</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u>(\$ 25,582)</u>	<u>(\$ 16,600)</u>
年初餘額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421	(7,18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份額	14,759	(1,86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		
損益移轉至保留		
盈餘	-	66
年度餘額	<u>(\$ 10,402)</u>	<u>(\$ 25,582)</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112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u>2,410</u>
112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2,410</u>
111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u>2,41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2,410</u>

統振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於 108 年 11 月至 12 月間買回庫藏股票 2,410 仟股共計 36,599 仟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轉讓股份予員工。

統振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統振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統振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七)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1,747	\$ 238,892
本年度淨利	5,536	11,878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251,07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82	10,572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49,000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28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55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50)
年底餘額	<u>\$ 64,811</u>	<u>\$ 11,747</u>

二三、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759,570	\$ 2,154,196
勞務收入	<u>501,817</u>	<u>314,598</u>
	<u>\$ 2,261,387</u>	<u>\$ 2,468,794</u>

各主要產品及部門收入之分析，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四、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u>\$ 5,405</u>	<u>\$ 2,227</u>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3,628	\$ 5,257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98	1,6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	-	7,340
其 他	<u>5,838</u>	<u>3,002</u>
	<u>\$ 10,664</u>	<u>\$ 17,24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5,353	\$ 56,5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3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2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930	(29,795)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利益	-	57,96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損失)	54,366	(1,063)
其 他	<u>(3,888)</u>	<u>(1,159)</u>
	<u>\$ 96,761</u>	<u>\$ 82,120</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9,351	\$ 17,036
其他利息費用	-	125
租賃負債利息	<u>39</u>	<u>26</u>
	<u>\$ 29,390</u>	<u>\$ 17,18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906	\$ 13,599
投資性不動產	916	886
使用權資產	2,159	2,899
無形資產	150	477
長期預付費用	275	4,641
合 計	<u>\$ 12,406</u>	<u>\$ 22,50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3,432
營業費用	11,065	13,066
其他利益及損失	916	886
	<u>\$ 11,981</u>	<u>\$ 17,38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52
營業費用	425	5,066
	<u>\$ 425</u>	<u>\$ 5,11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3,852	\$ 4,660
確定福利計畫	1,183	1,021
	<u>5,035</u>	<u>5,681</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83,198	193,496
員工保險費	9,839	10,3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59	7,237
	<u>198,796</u>	<u>211,12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03,831</u>	<u>\$ 216,8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10,967
營業費用	203,831	205,834
	<u>\$ 203,831</u>	<u>\$ 216,80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統振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至 10%之間及不高於 4%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

酬勞。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5 日及 112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0%	10%
董監事酬勞	4%	4%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6,911		\$ -		\$ 28,120		\$ -	
董監事酬勞		14,764		-		11,248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統振公司 112 及 111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7,351	\$ 16,598
以前年度之調整	584	(297)
	<u>47,935</u>	<u>16,30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679	(4,25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3,614</u>	<u>\$ 12,04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328,267</u>	<u>\$ 261,79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9,294	\$ 59,36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2	6
免稅所得	(11,113)	(13,23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4,817	(33,800)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於本年		
度之調整	<u>584</u>	<u>(29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3,614</u>	<u>\$ 12,043</u>

我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20%。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		
應收款項下）	<u>\$ 2,097</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40,890</u>	<u>\$ 16,53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損益之份額	\$ 23,520	(\$ 23,520)	\$ -
減損損失	1,201	-	1,201
備抵呆帳	785	(7)	778
存貨跌價損失	4,989	(1,250)	3,739
未實現銷貨退回	312	(80)	232
未實現費用	1,201	(107)	1,094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折舊費用	\$ 995	\$ 94	\$ 1,0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 價損失	<u>2,776</u>	(<u>186</u>)	<u>2,590</u>
	<u>\$ 35,779</u>	(<u>\$ 25,056</u>)	<u>\$ 10,72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097	\$ -	\$ 11,097
未實現銷貨成本	168	(54)	114
未實現兌換利益	<u>80</u>	<u>677</u>	<u>757</u>
	<u>\$ 11,345</u>	<u>\$ 623</u>	<u>\$ 11,968</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處 分 子 公 司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子公司損 益之份額	\$ 42,219	\$ -	(\$ 18,699)	\$ 23,520
減損損失	3,076	-	(1,875)	1,201
備抵呆帳	849	(64)	-	785
存貨跌價損失	3,484	1,621	(116)	4,9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338	(104)	(234)	-
未實現銷貨退回	104	208	-	312
未實現費用	1,232	55	(86)	1,201
未實現毛利	708	-	(708)	-
折舊費用	937	58	-	995
虧損扣抵	19,753	(3,282)	(16,471)	-
負債準備	95	-	(95)	-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 價損失	<u>-</u>	<u>2,776</u>	<u>-</u>	<u>2,776</u>
	<u>\$ 72,795</u>	<u>\$ 1,268</u>	(<u>\$ 38,284</u>)	<u>\$ 35,779</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處 分 子 公 司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097	\$ -	\$ -	\$ 11,097
未實現銷貨成本	56	(3,070)	3,182	168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				
價利益	3,182	-	(3,182)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0	-	80
	<u>\$ 14,335</u>	<u>(\$ 2,990)</u>	<u>\$ -</u>	<u>\$ 11,345</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統振公司及東旺利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0 年度。威豐公司於 112 年 6 月成立，故未有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49,117</u>	<u>\$ 237,87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49,117</u>	<u>\$ 237,87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90,986	87,2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841</u>	<u>94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1,827</u>	<u>88,202</u>

若統振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

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達振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達振公司分別於 110 年 4 月 1 日及 109 年 7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 876 仟單位及 1,445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為達振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分別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新台幣 1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達振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u>員 工 認 股 權</u>	111年度 (註)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u>1,422</u>	\$ 10
期末流通在外	<u>1,422</u>	
期末可行使	<u>1,422</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0.0434</u>

註：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公司部分股權並喪失控制力。

達振公司於 110 年 4 月 1 日及 109 年 7 月 7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0年4月1日	109年7月7日
給與日股價	9.86	9.51
行使價格	10.00	10.00
預期波動率	38.51%	42.45%
存續期間	3.75 年	3 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0.1871%	0.2478%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達振公司過去 1 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東旺利公司（原名：台灣數位電通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東旺利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及 109 年 10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 600 單位及 5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為東旺利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分別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11.94 元及 13.57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東旺利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2年度		111年度	
	單位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69	\$ 12.85	500	\$ 13.57
本期給與	-	-	600	14.90
本期執行	-	-	(631)	12.85
本期放棄行使	(469)	12.85	-	-
期末流通在外	-		469	
期末可行使	-		469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 12.85~14.90	2~3

東旺利公司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1月28日	109年10月30日
給與日股價	13.80	13.75
行使價格	11.94	13.57
預期波動率	30.13~31.75%	25.52~27.56%
存續期間	4 年	4 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0.46~0.49%	0.19~0.22%

二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東旺利公司（原名：台灣數位電通公司）於 111 年 1 月及 11 月分別執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505 仟元及 4,805 仟元，持股比例由 100.00% 減少為 92.26%，股權淨值之變動予以調整減少資本公積 2,467 仟元。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統振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故統振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11年度
	東旺利
收取之現金對價	\$ -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非控制權益變動之金額	(2,467)
權益交易差額	(\$ 2,467)

二九、處分子公司

統振公司於 111 年 4 月處分達振公司之部分持股，持股比例由 43.62% 減少為 36.78%，因其他單一股東持股比率為 50.12%，故統振公司對其喪失控制力。

(一) 收取之對價

	111年度
	處分達振公司
總收取對價	\$ 39,750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111年度
	處分達振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7,121
應收帳款淨額	210,748
其他應收款	434
存貨	298,444
預付款項	11,217
其他流動資產	8,675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處分達振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14,847
其他金融資產	68,005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457
使用權資產	46,831
無形資產	1,7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284
預付設備款	2,098
存出保證金	3,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77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24,601)
應付帳款	(141,909)
其他應付款	(19,783)
租賃負債	(1,416)
預收款項	(2,198)
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6,052)
其他流動負債	(9,447)
處分之淨資產	<u>\$ 445,292</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111年度 處分達振公司
收取之對價	\$ 39,750
處分之淨資產	(445,292)
非控制權益	251,073
子公司之淨資產及因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u>212,435</u>
處分利益	<u>\$ 57,966</u>

111 年度認列之利益包括已實現利益 7,749 仟元（處分價款 39,750 仟元減除所處分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 30,423 仟元及累積兌換差額 1,578 仟元），以及未實現利益 50,217 仟元（所保留 36.78% 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減除帳面金額）。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11年度
	處分達振公司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39,750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121)
	(\$ 47,371)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目的係為保障合併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盡量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合併公司會定期審閱其資本結構，考慮總體經濟狀況、現行利率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充足性，並透過支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項以調整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無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持有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8,646	\$ -	\$ -	\$ 28,64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75,515	\$ 75,515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7,716	\$ -	\$ -	\$ 27,71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50,094	\$ 50,094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合 計
	<u>衍生工具</u>	<u>權益工具</u>	<u>債務工具</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u>	<u>債務工具</u>	
期初餘額	\$ -	\$ -	\$ -	\$50,094	\$ -	\$50,0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	-	-	421	-	421
購 買	-	-	-	20,200	-	20,200
重 分 類	-	-	-	12,000	-	12,000
處 分	-	-	-	(7,200)	-	(7,200)
期末餘額	\$ -	\$ -	\$ -	\$75,515	\$ -	\$75,515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及						
損失	\$ -	\$ -	\$ -	\$ -	\$ -	\$ -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合 計
	<u>衍生工具</u>	<u>權益工具</u>	<u>債務工具</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u>	<u>債務工具</u>	
期初餘額	\$ -	\$ -	\$ -	\$37,215	\$ -	\$37,2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	-	-	(7,274)	-	(7,274)
購 買	-	-	-	35,000	-	35,000
處分子公司	-	-	-	(14,847)	-	(14,847)
期末餘額	\$ -	\$ -	\$ -	\$50,094	\$ -	\$50,094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及						
損失	\$ -	\$ -	\$ -	\$ -	\$ -	\$ -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及基金，主要係以淨資產價值法、資產法及收益法估計公允價值。

淨資產價值法主要係投資私募股權基金之淨值以評估其公允價值；資產法主要係參考經獨立專家按公允價值衡量後之淨資產價值以評估其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減 10%；收益法係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8,646	\$ 27,7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75,515	50,0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2,876,424	1,863,33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088,389	1,697,34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代收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代收款及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

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不定期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之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會因市場匯率波動而使合併公司存有匯率之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之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後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	32,003	(i)	\$	16,742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美金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且主要管理階層會依合併公司之政策進行匯率風險管理。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銀行存款及從事浮動利率之借款，故有利率變動之暴險。合併公司現行之政策為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減低利率變動風險，且目前並無操作利率避險工具。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慮對顯著之利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作控管。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合併公司以 5% 增加或減少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且未考慮利息資本化之因素外，利率上升／下降 5%，對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利益 1,468 仟元及 84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加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露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集中於若干客戶，但該些企業互不關聯，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持續針對其財務狀況及歷史交易記錄進行評估，因此，預期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有限。

合併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在不考量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政策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扣除依規定得互抵之金額及依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後之淨額（即為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年內到期	1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u>非付息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91,470	\$ -	\$ -	\$ 91,470
其他應付款	-	160,444	-	-	160,444
租賃負債	-	1,879	969	-	2,848
其他流動負債	-	526,275	-	-	526,275
<u>付息負債</u>					
短期借款	1.67%~7.24%	1,210,423	-	-	1,210,423
應付短期票券	1.65%	100,000	-	-	100,000
		<u>\$ 2,090,491</u>	<u>\$ 969</u>	<u>\$ -</u>	<u>\$ 2,091,460</u>

111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年內到期	1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非付息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37,278	\$ -	\$ -	\$ 37,278
其他應付款	-	137,461	-	-	137,461
租賃負債	-	1,408	929	-	2,337
其他流動負債	-	121,284	-	-	121,284
付息負債					
短期借款	1.45%~2.63%	<u>1,404,481</u>	<u>-</u>	<u>-</u>	<u>1,404,481</u>
		<u>\$ 1,701,912</u>	<u>\$ 929</u>	<u>\$ -</u>	<u>\$ 1,702,841</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未動用金額	<u>\$ 2,466,577</u>	<u>\$ 1,022,519</u>

三二、關係人交易

統振公司及子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自 111 年 4 月起變更為關聯企業，惟自 112 年 8 月起變更為非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u>\$ -</u>	<u>\$ 222</u>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1,072</u>

上列租金收入之租金價格係雙方依據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決定，無重大異常。

2. 其他收入（帳列其他收入－其他）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u>關聯企業</u>		
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 434

係合併公司為關聯企業提供部分管理服務及顧問費等所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8,904	\$ 63,876
退職後福利	671	667
	<u>\$ 59,575</u>	<u>\$ 64,54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 26,389	\$ 10,988
銀行備償戶	16,394	16,313
自有土地	165,111	165,719
建築物	237,174	245,574
投資性不動產	46,695	46,055
	<u>\$ 491,763</u>	<u>\$ 484,649</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合併公司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美金	<u>\$ 157</u>	<u>\$ 80</u>

(二) 合併公司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開立保證票據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承租之保證	\$ -	\$ 739
短期借款保證票據	100,000	100,000
銷貨履約之保證	-	100
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 履約保證	125,000	50,000

三五、其他事項

統振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因經營金管會許可之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營運之財務狀況如下：

	112年12月31日
<u>資 產</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772,006
其他應收款	510,808
	<u>\$ 2,282,814</u>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418,000
暫估應付費用	6,514
預收貨款	213
代 收 款	524,766
暫 收 款	206
內部往來	199,601
	<u>\$ 1,149,300</u>
<u>權 益</u>	
營運資金	\$ 751,994
未分配盈餘	381,520
	<u>\$ 1,133,514</u>

本年度營運資金自 351,494 仟元增加至 751,994 仟元，係統振公司私募普通股之股款，請參閱附註二二，其款項全數用於移工匯款業務。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匯 率 (註)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8,924	新 台 幣	30.71	\$ 1,195,356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8,082	新 台 幣	30.71	\$ 555,298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匯 率 (註)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5,183	新 台 幣	30.71	\$ 466,270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280	新 台 幣	30.71	\$ 131,439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期末匯率。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為 45,353 仟元（包括已實現兌換利益 42,063 仟元及未實現兌換利益 3,290 仟元）；111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為 56,547 仟元（包括已實現兌換利益 45,586 仟元及未實現兌換利益 10,96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三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通訊服務部門－行動電話預付卡銷售、網際網路遊戲儲值卡之買賣、小額付費及移工匯款業務等。

其他電子零組件部門－電池、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批發。

IC 及其他通路部門－電信器材、食品、化妝品及電子材料零售批發。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通訊服務部門	\$ 1,734,020	\$ 1,462,731	\$ 191,457	\$ 99,598
其他電子零組件部門	-	242,861	-	7,749
IC 及其他通路部門	527,367	763,202	37,484	53,07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2,261,387</u>	<u>\$ 2,468,794</u>	228,941	160,421
利息收入			5,405	2,227
股利收入			1,198	8,9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1,464	24,0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38)
兌換損益			45,353	56,547
處分子公司部分股權利益			-	57,96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損失)			54,366	(1,063)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	26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損失)			930	(29,795)
財務成本			(29,390)	(17,187)
稅前淨利			<u>\$ 328,267</u>	<u>\$ 261,797</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2 及 111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股利收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兌換損益、處分子公司部分股權利益、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損失)、處分金融資產利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損失)、財務成

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通訊服務部門	\$ 3,315,571	\$ 2,687,384
IC 及其他通路部門	<u>688,916</u>	<u>365,081</u>
部門資產總額	<u>\$ 4,004,487</u>	<u>\$ 3,052,465</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除金融資產、退休金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位於單一外國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商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出保證金、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休辦法下之資產除外）及 112 及 111 年度來自單一外國之收入明細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112年	111年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12年度	111年度	
台 灣	\$ 2,261,255	\$ 2,336,478	\$ 452,955
亞 洲	<u>132</u>	<u>132,316</u>	<u>-</u>
	<u>\$ 2,261,387</u>	<u>\$ 2,468,794</u>	<u>\$ 461,545</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其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銷 售 金 額	%	銷 售 金 額	%
來自通訊服務部門之 X 客 戶	<u>\$ 463,404</u>	20	<u>\$ 390,049</u>	16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資金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4)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準備金	擔名	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限額
														稱	價	值		
0	統振公司	威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00,000	\$ 100,000	\$ 100,000	2.56%	短期融通資金	\$ -	協助子公司營運週轉	\$ -	-	-	\$ -	\$ -	\$ 188,667 (註1)	\$ 377,334 (註2)

註1：對短期資金融通者，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為統振公司淨值10%＝112年12月31日淨值1,886,669仟元×10%＝188,667仟元。

註2：對短期資金融通者，資金貸與總額為統振公司淨值20%＝112年12月31日淨值1,886,669仟元×20%＝377,334仟元。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股數／單位數 ／出資額（元）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備註
統振公司	股票—普通股 易能電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0,000	\$ -	13.53	\$ -	
統振公司	倍利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19,092	1.00	19,092	
統振公司	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	-	1.21	-	
統振公司	紅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000	31,320	8.60	31,320	
統振公司	福友私募股權有限合夥	"	"	21,000,000	25,103	3.00	25,103	
					<u>\$ 75,515</u>		<u>\$ 75,515</u>	
統振公司	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 1,055	-	\$ 1,055	
統振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338	0.01	338	
統振公司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8,000	730	-	730	
統振公司	鍊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10,000	24,850	0.03	24,850	
統振公司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	269	0.95	269	
統振公司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361	-	361	
統振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060	302	-	302	
統振公司	曜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498	246	0.01	246	
統振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	77	-	77	
統振公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418	-	418	
					<u>\$ 28,646</u>		<u>\$ 28,646</u>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係 仟 元	初 買 入 (註 2)		賣 出 (註 2)		期 損 益 仟 元	單 位 ／ 股	金 額
						金 額	仟 元 單 位 ／ 股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註 3)			
統振公司	非上市(櫃) 股票 達振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來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鼎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德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	11,627	\$ 179,969	-	11,627	\$ 255,792	\$ 54,366	-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註 3：帳面成本係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處分之帳面價值。

註 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附表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 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關係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形
0	統振公司	威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00,21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2%	
1	威豐公司	統振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00,21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2%	
0	統振公司	威豐公司	1	利息收入	982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0%	
1	威豐公司	統振公司	2	財務成本	982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資本額	未償還股數	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投資損益	認列之損益	備註
統振公司	達振公司	台灣	電池、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批發	\$ -	\$ 163,440	-	-	\$ -	\$ 51,880	\$ -	15,551	子公司
	統達公司	台灣	電池、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批發	145,253	145,253	9,857,417	22.78	146,283	25,956		5,913	
	東旺利公司(原名：台灣數位電通公司)	台灣	電信器材、食品及化妝品零售批發	40,333	40,333	9,672,860	92.26	136,132	12,451		11,552	
	威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之批發服務	51,000	-	5,100,000	51.00	55,571	8,964		4,571	

附表六 主要股東資訊：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3%
鑫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惠津）	8,967,000	9.00%
陳 威 宇	6,000,000	6.02%
游 惠 津	5,255,000	5.2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陳敦仁



